

主  
管



中共常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常州市监察委员会



2018 / 6

双月刊 总第327期



银装素裹

摄影作者：夏伯阳

# 我市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优化政治生态考核活动



近期，由市委书记汪泉等市领导带队，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和市委相关工作部门组成市委考核组，对6个辖市（区）2018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优化政治生态工作进行考核。这次集中考核是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精神，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生动体现。

据了解，检查考核工作主要采取召开述职述廉述法述意识形态会议、书面报告、检查台账、座谈访谈、实地检查等方法进行。检查考核重点围绕六个方面开展：一是市委优化政治生态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情况；市委市政府年度绩效管理考核和综合考核党风廉政建设部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两个责任”履责纪实考核、辖市区纪委监委监督责任考核；二

是年度组织、干部队伍建设目标考核，人才工作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一报告两评议，基层党建述职；三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贯彻情况，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情况评估，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宣传文化建设工作考核，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考核；四是统战工作年度目标考核；五是法治建设工作考核，综治工作（平安创建）考评；六是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完成及相关工作推进情况考核。

目前，各部门考核结果正在集中评议，下一步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反馈干部群众反映的意见，并对各单位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加大跟踪督办力度，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研究室）

# 铸就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里程碑

◎ 人民日报评论员

“建立中国共产党、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推进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是五四运动以来我国发生的三大历史性事件，是近代以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三大里程碑。”

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以深邃的眼光和宽广的视野，高度评价了改革开放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意义和重大作用，郑重宣示了将改革开放进行到底、在新时代创造中华民族新的更大奇迹的信心和决心，极大鼓舞和激励着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继往开来，在新时代继续把改革开放推向前进，为铸就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新的里程碑而不懈奋斗。

“其作始也简，其将毕也必巨”。作为开天辟地的大事变，中国共产党一经成立，就义无反顾肩负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使命，团结带领人民用28年时间彻底改变了1840年以来中华民族的悲惨命运，缔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为当代中国一切发展进步奠定了根本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党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取得的独创性理论成果和巨大成就，为在新的历史时期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宝贵经验、理论准备、物质基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改革开放新的伟大革命，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了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到富起来的伟大飞跃。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以党和国家事业的历史性变革和历史性成就，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迎来了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

作为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历经几代人的不懈奋斗，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已经迎来了光明前景，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这个目标。40年波澜壮阔的伟大历程充分表明，改革开放是中国人民和

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一次伟大革命，正是这个伟大革命推动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飞跃。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深刻概括的：“改革开放是党和人民大踏步赶上时代的重要法宝，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一招，也是决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要创造中华民族新的更大奇迹，就必须以更坚定的信心、更有力的措施把改革开放不断推向深入。

四十载惊涛拍岸，九万里风鹏正举。党的十九大描绘了新时代的宏伟蓝图，发出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最强音。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我们现在所处的，是一个船到中流浪更急、人到半山路更陡的时候，是一个愈进愈难、愈进愈险而又不进则退、非进不可的时候，摆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面前的使命更光荣、任务更艰巨、挑战更严峻、工作更伟大。只要我们以改革开放的眼光看待改革开放，以改革开放的姿态继续走向未来，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推进改革开放，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就一定能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得以实现。

“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一场接力跑，我们要一棒接着一棒跑下去，每一代人都要为下一代人跑出一个好成绩。”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是殷切的期许，也是奋斗的号角。把新时代改革开放继续推向前进，书写国家和民族发展新的壮丽史诗，铸就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新的里程碑，中国人民的雄心壮志就将拥有更广阔的舞台，中华民族的伟大梦想就将变成更璀璨的现实。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 人民日报12月21日评论员文章）



## 2018年第6期

总第327期 / 双月刊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封二** 我市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优化政治生态考核活动

**封三** 汪泉集体约谈市委常委会班子成员：当好廉政表率 切实扛起责任

**封四** 常州纪委监委研讨部署2019年重点工作

主 管 中共常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常州市监察委员会

主 办 常州市纪委、监委宣传部

### 编委会

主 任 张春福

副 主 任 石伟东 张毅

主 编 吴洪新

副 主 编 刘西亚

编 辑 王云峰 谭剑 刘鑫 皇甫冰  
杨余越

地 址 常州市新北区龙城大道1280号1号楼  
A座2612室

邮 编 213022

电 话 0519-85688170

E-mail czjjw@126.com

准 印 号 苏新出准印JS-D025

印 刷 常州大华印刷有限公司

册 数 3200册

策划设计 常州报业金典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出 版 2018年12月



《龙城清韵》

网址：jjw.changzhou.gov.cn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欢迎扫码关注

# 目录

## 卷首语

03 铸就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里程碑

人民日报评论员

## 要闻中心

### 新闻速递

06 国内、省内新闻8则

### 优化政治生态

08 全面优化政治生态 着力建设清廉党办  
常州市委办公室、研究室

10 优化人大政治生态 服务人民当家作主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

11 持续优化政治生态 聚力推进高质量发展  
常州市人民政府

12 涵养良好政治生态 推进协商民主建设  
常州市政协机关党组

13 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  
常州市纪委监委

15 优化组工生态 永葆风清气正  
常州市委组织部

16 努力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  
常州市委宣传部

17 为干部撑腰鼓劲！常州发布3起容错纠错案例  
常纪审

### 廉洁文化“十进”活动

18 钟楼声声扬正气 清风习习沁人心——“清廉钟楼”廉洁文化品牌创建完美收官  
钟纪轩

20 厉害了！常州社区学“习”班完成百米手抄卷  
陈欣

21 新北警示教育“套餐”让“廉”入脑入心  
新纪轩

22 城建集团与项目参建单位携手廉洁共建  
刘元成

## 永远在路上

### 巡察在行动

23 市委第一巡察组：善用网络资源 拓展“问题”来源  
丁勇

24 市委第六巡察组：巡察帮助医院茁壮成长  
张亚兴

25 溧阳：蹄疾步稳推进对村（居）巡察全覆盖工作  
史璟

26 天宁：用“工匠精神”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开展  
徐浩 李旻

## 派驻进行时

- 27 武进：“打包”审理助推派驻监督提质增效 许斌
- 27 扎实开展行政处罚案件廉政回访工作 顾国兴
- 28 建构“三项机制”，全力督促教育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周康荣
- 29 新北：以“监察建议”根治派驻监督“顽疾” 童文婷
- 30 三方主体把脉市城乡建设局廉政 季敏

## 监督执纪问责

- 31 溧阳：探索对基层违纪党员实行“缺席审理” 罗君 左伟
- 32 金坛：履职尽责不懈怠 当好防治“督战员” 马超云
- 33 武进：谈话有温度 回访解心结 许燕
- 34 新北：念好纪律监督“三字经” 服务国企高质量发展 王波
- 35 钟楼：构建校外培训机构整治“三课” 监督闭环 杨城

## 工作探讨

- 36 建立信访举报三级研判处置机制 打好派驻监督“组合拳” 周佩
- 37 关于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的实践与思考 顾新东

## 基层扫描

- 40 新北行政审批局：EMS政务专递服务助力廉政建设等11则

## 打铁自硬

### 做铁打的打铁人

- 46 一次寻找“初心”的党建之旅——市纪委监委举办“重整行装再出发·健步走”暨重温入党誓词活动 马淑莹
- 47 常州经开区监察工作委员会揭牌 赵群龙
- 48 “常州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小讲坛”两期开讲 常纪信
- 49 新北：率先实现部门负责人履职和离任交接清单化 史科新

### 工作札记

- 50 一根拐杖 潘晔
- 51 到底“冤不冤” 韩晓虎
- 52 气球泄气了 王醒
- 53 回忆在巡察组工作的日子 周所根

## 案件聚焦

### 信访课堂

- 54 不是公职人员，监察法就管不着了么？ 常纪信
- 55 诬告陷害他人要被追责 常纪信

### 每期读案

- 56 惩贪除腐 护百年工程 皇甫冰 马战涛 胡俊清

### 审理人说

- 60 黄某是直接受贿还是斡旋受贿 李耀
- 61 赵某的行为是否构成挪用公款犯罪 徐鹏

### 审查调查

- 63 常州市新北区政协原主席汤建龙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二室
- 63 天宁：“4+1”举措，为线索收集管理提质增效 纪磊
- 64 常州市纪委通报3起违规公款吃喝典型案例 党风室
- 64 新北：探索“123”模式 打破贿赂案件双向查处“瓶颈” 汤凤岐
- 65 溧阳：四举措为审查调查增添科技“拼图” 毛蓓丽 汤晓维

## 人物风采

### 常州古代廉政人物

- 66 雍正帝表彰的清廉总督唐执玉 陈伟堂

### 身边勤廉

- 68 巡察干部赵姐的二三事 章恺

## 文苑雅韵

### 龙城夜话

- 70 读不尽的《梁家河》 翟陇峒
- 72 我们应该追这样的“明星” 张贺
- 74 从工作上的拼命三郎到顶风作案的腐败分子 梅子雨
- 76 仕廉则优 官公则明 杨艳
- 78 用纪律唤醒“抄袭者”的羞耻心 周淼

## 国内新闻

### 国家监委召开第一届特约监察员聘请会议

12月17日，国家监委在京召开第一届特约监察员聘请会议，优选聘请50名特约监察员。受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赵乐际的委托，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纪委副书记、国家监委主任杨晓渡出席会议，为特约监察员颁发聘书并讲话。他强调，特约监察员要深刻认识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重大意义，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担负起光荣使命，监督帮助纪检监察机关始终沿着党和人民确定的正确道路前进。

中央纪委副书记、秘书长，国家监委副主任杨晓超主持聘请会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有关领导同志，国家监委第一届特约监察员，中央统战部、全国人大机关、全国政协机关、教育部分管负责同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各派出机构主要负责同志以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副部长级室主任、副部级巡视专员、副秘书长、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 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在京隆重举行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18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出席大会。

王沪宁宣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表彰改革开放杰出贡献人员的决定》。决定指出，党中央、国务院决定，授予于敏等100名同志改革先锋称号，颁授改革先锋奖章；为感谢国际社会对中国改革开放事业的支持和帮助，向阿兰·梅里埃等10名国际友人颁授中国改革友谊奖章。大会宣读了授予改革先锋称号、中国改革友谊奖章人员名单。习近平等为获得改革先锋称号、中国改革友谊奖章人员代表颁奖。

（来源：新华社）

###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派驻机构改革的意见》

日前，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派驻机构改革的意见》，要求对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派驻机构领导体制、职责权限、工作机制、制度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等进行改革，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派驻监督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质上是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党组织监督的一种机制。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对加强派驻机构建设作出统一部署，进行了重大改革，在历史上首次实现了对中央一级党和国家机关派驻机构的全覆盖。派驻机构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聚焦主责主业，监督执纪问责，在全面从严治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党的十九大以来，随着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对如何使派驻纪检监察组职能更加优化、权责更加协同、监督更加有力、运行更加高效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势在必行，要发挥“派”的权威、“驻”的优势。

（来源：人民日报）

### 中央纪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党组讨论和决定党员处分事项工作程序规定（试行）〉的通知》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党组讨论和决定党员处分事项工作程序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并对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为落实党中央精神，推动纪检监察系统学习贯彻好《规定》，中央纪委办公厅日前就有关事项印发《通知》。《规定》将于2019年1月1日正式施行。《通知》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紧密联系实际，协助同级党委（党组）统筹安排，精心组织，确保《规定》执行到位，坚定自觉地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

## 省内新闻

### 江苏省委常委会会议强调：

#### 坚决拥护党中央对缪瑞林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进行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决定

11月16日上午，江苏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中央对缪瑞林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进行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决定。江苏省委书记娄勤俭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缪瑞林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进行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江苏省委坚决拥护中央决定。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以缪瑞林涉嫌严重违纪违法为鉴，决不能利用手中权力谋取任何私利，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牢牢守住做人、处事、用权的底线。

会议强调，全省各级党组织要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管党治党各项任务更加有效地落到实处，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推向纵深，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来源：交汇点）

### 江苏召开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座谈会 表彰先进

12月18日下午，省委、省政府召开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座谈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回顾我省改革开放40年走过的不平凡历程，激励全省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推进思想大解放，推动新时代改革开放再出发，不断开辟江苏高质量发展新境界。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娄勤俭在座谈会上发表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吴政隆主持座谈会。省政协主席黄莉新出席。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省委秘书长樊金龙宣读了省委、省政府关于授予“为江苏改革开放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称号的决定。其中常州科教城列入20个先进集体，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高纪凡列入20名先进个人。（来源：新华日报）

### 省委常委再次就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到联系点调研

近日，根据省委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统一安排，继省委书记娄勤俭、省长吴政隆到联系点再次进行调研指导后，杨岳、李小敏、樊金龙、王燕文、蒋卓庆、王立科、周乃翔、郭文奇、张敬华等省委常委，分别到联系点南通启东市、无锡新吴区、镇江句容市、徐州贾汪区、常州武进区、淮安盱眙县、苏州昆山市、盐城射阳县、南京六合区，就深入推进解放思想大讨论进行调研。（来源：新华日报）

### 江苏部署启动2018年度综合检查考核

12月24日，2018年度综合检查考核工作动员部署暨业务培训会议在南京召开，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省考核办主任郭文奇出席会议并讲话。

11月，在中央印发统筹规范检查考核通知后，省委迅速贯彻落实，坚持以上率下，把原来分头开展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基层党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以及多个部门分别开展的系统条线检查考核，与今年统一开展的年度综合考核合并进行，切实减轻基层负担，让基层把更多的精力和时间投入推动高质量发展、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上来。元旦过后，由省领导带队的10个综合检查考核组将集中奔赴各地各单位开展检查考核。检查考核期间，单位和个人对违反考核纪律的行为，可拨打省考核办举报电话：025-83392188。（来源：新华日报）

# 全面优化政治生态 着力建设清廉党办

◎ 常州市委办公室、研究室

净化政治生态，营造廉洁清正的从政环境，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命题。今年以来，市委办公室、研究室按照《中共常州市委关于优化政治生态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着力加强机关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努力构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当好让市委放心的“前哨后院”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一是旗帜鲜明讲政治。**市委办、研究室把强化政治建设作为党办建设的灵魂，不断增强党办干部的“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用好中心组理论学习、“三服务”讲坛、专题培训等学习载体，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年专题学习14次，带领党员由点到面，学思践悟；印发《十九大精神知识百问》、在“江苏先锋网”远程教育平台观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课件，组织党员参加在线答题和十九大精神测试，引导党员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在深化消化转化上下功夫。在党章党纪的学习中，办公室第一时间组织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上半年全市“万名党员学法考法”活动中，市委办、研究室获得优秀组织奖。

**二是坚定不移促落实。**市委办、研究室领导班子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定期召开会议，坚持党建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主要领导与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11份、分管

领导分别与分管处室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13份。对照履责纪实工作要求，列出三类纪实清单，向班子成员发放履职纪实专用笔记本，加强过程管理。制定出台《市委办、研究室谈心谈话制度》《个人重大事项备案报告制度》等文件，切实加强制度约束。在全市探索推进政治生态优化工程中，市委办、研究室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职能，会同市纪委、市委组织部等部门通力协作，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系统化思维方式，制定出台《市委关于优化政治生态的实施意见》和《常州市政治生态考核评价办法》，构建优化政治生态“6599”工作体系，为深入推进政治生态优化工程打牢基础、指明方向。

**三是全面从严抓基础。**市委办机关党委坚持抓基层、打基础，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出台《支部规范化建设意见》，对下属支部党建工作要做什么、怎么做提出了明确要求。明确责任担当，通过“年初定责、年中督责、年底述责”形成完整责任链条，层层传导压力，倒逼各支部书记切实履行党建主体责任。严肃政治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谈心谈话等制度。在今年6月召开的“进一步解放思想，激励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专题组织生活会上，市委书记汪泉、市委副书记蔡骏等领导同志严格落实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以普通党员身份与党员们一起查找问题、深刻剖析，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加强督促指导，机关党委全面推行支部工作“一本通”和市级机关党建管理平台记录，定期抽查并召开专门会议点



评通报，进一步强化支部基础工作。

**四是持续不断强作风。**市委办、研究室始终把作风建设贯穿于各项工作的全过程，把教育警示摆在前、把纪律规矩挺在前、把监管制度建在前，在预防防范、查早查小上下功夫。注重对干部的日常管理，及时学习传达全市作风建设规定精神，紧盯重大节假日，发送廉洁短信，做到警钟长鸣、发条常紧。积极开展廉政教育，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教育引导干部吸取教训、引以为戒，自觉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实践运用执纪监督“四种形态”，有步骤、分层次地开展日常谈心、提

醒帮助，及时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在全市作风建设自查自纠专项行动中，市委办、研究室牵头对全市作风建设制度进行汇总梳理，共梳理现有作风建设制度文件120个，及时修订完善文件3个，新出台文件4个。大力支持市纪委第一派驻纪检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定期召开廉情对接会，深入排查办公室工作存在的廉政风险点。对于派驻纪检组提出的监督建议高度重视，明确整改措施，及时落实到位，确保派驻纪检组“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充分发挥。📖

（原载于2018年12月4日常州日报A01版）

# 优化人大政治生态 服务人民当家作主

◎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机关

今年以来，市人大机关在市委和市人大常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准确把握政治机关的属性和定位，提质增效，主动作为，不断巩固和发展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为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服务人民当家作主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提高“三个自觉”。**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突出“两个坚决维护”，旗帜鲜明讲政治，不断增强坚持和完善根本政治制度的政治自觉。把人大工作放在全市党的建设和工作大局中来谋划思考，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市委和常委会党组的决策部署，重大事项及时向市委和常委会请示汇报，不断增强建设过硬的政治机关思想自觉。通过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常委会专题学习、会前学法、交流研讨会等，强化理论武装，统一思想认识，推动主动作为，不断增强促进我市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行动自觉。

**二是致力凝心聚力，提升履职质效，助推发展保障善治。**紧扣民心这个最大的政治，把赢得民心民意、汇集民智民力作为重要着力点，创新举措，提质增效，推动人大工作更好地体现时代性、富于创造性。深入贯彻省市重点领域立法要求，狠抓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坚持人大主导，突出开门立法，按照“三个明星城市”建设要求，合理编报立法计划，今年的立法项目《常州市公共汽车客运条例》已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公布，《常州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也已进入二审环节。不断完善监督机制、改进监督方式，围绕经济高质量发展、打好三大攻坚战、人民群众期盼和社会普遍关切，开展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举办三次专题询问活动，直击社会热点，为高质量发展加油助力，推动市委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落实落细。持续推进“五聚展风采，共育幸福树”活动，人大代表之家全面提档升级，定期开展主任接待代表活动，召开选民见面会，组织全市五级

人大代表“听百案、议百事、评百员”活动和“优秀人大代表、优秀代表议案建议”评选表彰，办理好代表议案建议，充分激发代表履职激情和动力。

**三是健全机制规范，构筑政治生态优化的制度环境。**健全人大履职规范，全面梳理现有制度，修订“三会”议事规则，制定出台代表履职工作规范等四项制度，规范专项工作流程，明确目的要求，推动各项工作有序高效运转。规范机关管理制度，主动适应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修订常委会党组工作规则、机关党组议事规则，制定出台加强作风建设的规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施办法等三项制度，补齐党建方面的制度短板，逐步形成内容科学、配套完备、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制订出台政治生态考评（人大部分）专项实施办法，对照市委市政府政治生态考核要求，结合人大工作职能，明确考评原则、考评对象、考评内容与考评方法，系统推进优化全市政治生态建设。

**四是强化机关自身建设，做好优化政治生态的先锋模范。**对照《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从组织生活十项制度入手，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积极推进机关党内生活正常化、规范化，不断增强人大机关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抓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性，主动接受监督、支持监督、维护监督、服从监督，全力支持配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对照市委关于中央巡视江苏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逐条逐项深入查摆突出问题、剖析根源，标本兼治抓好问题整改工作，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序时推进工作落实，全力配合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常州工作。各级领导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以上率下，时刻保持人民公仆本色，注重家风建设，带头树立廉洁自律“风向标”，推动人大机关政治生态建设走在前列。

（原载于2018年12月7日常州日报A01版）

# 持续优化政治生态 聚力推进高质量发展

◎ 常州市人民政府

常州市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以系统性思维优化政治生态，以良好政治生态保障高质量发展。

**抓政治建设，保持绝对忠诚。**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完善市政府党组学习制度，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市政府党组会议，第一时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市政府班子成员带头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严守政治纪律，坚决贯彻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决策部署，出台推进高质量发展、企业降本减负系列政策措施，班子成员主动认领中央环保巡视、省委政治巡视发现的问题，以最坚决的态度和最有力的措施推动整改。

**抓实干担当，始终奋发有为。**将解放思想大讨论与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围绕“种好幸福树、建好明星城”总体目标，破瓶颈、解难题、抓落实。今年以来，市政府领导完成破解难题课题27个，推动重大项目建设、新旧动能转换、深化改革开放、城乡融合发展、增进民生福祉等重点工作取得新突破。全年共实施市级重点项目162个，新签约重大突破项目11个。入选国家工业强基示范项目累计数列全国地级市第一，工业互联网发展被誉为“常州模式”，中以常州创新园建设成效受到中以两国领导人肯定。“放管服”改革、国有企业向市场化集团化实体化转型、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综合评价等改革成效逐步显现。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东融西进、南接北联”现代交通体系加快完善，应对中美贸易摩擦“九法联用”等经验获国务院督查组肯定。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敢啃硬骨头、善谋新举措，安阳里综合改造项目进入施工阶段，北郊初中与周边地块整体改造探出新路

径。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和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取得重要进展，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抓职能转变，打造服务政府。**围绕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加快推进“一网通办、一窗通办、一城通办、一证通办”，“工业50”专窗一般28个工作日即可取得施工许可证，在全省率先实现工商登记和不动产登记“一城通办”。推行48个事项“证照联办”和15个行业“一证化”套餐服务，“五联合一简化”联审联办机制实现再升级。外资登记“一窗一表”模式被国家商务部向全国推广，诞生全省首家工商登记与商务备案“一口办理”的外资企业。推行首问负责制，弘扬“店小二”精神，打造“一网一号一群”政务服务平台，赢得企业家点赞。实施大数据建设行动，加快建设智慧政府。加大工作督查力度，实现对省市重点项目督查每季度全覆盖，发现和推动解决难点问题131个。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等专项督查13项37批次，有力推动重难点任务及全年目标任务的完成。

**抓作风建设，促进勤政廉洁。**始终以锲而不舍、驰而不息的决心和毅力加强作风建设，突出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维护政府良好形象。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班子带头树好廉洁自律“风向标”，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省、市要求，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对分管联系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常提醒、常检查。坚持每月一次的学纪学法制度，以案说法，用身边的事教育身边的人。强化权力约束，加强对地方政府性债务、国有资产监管等重点风险领域的审计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通过市长信箱、部门信箱答复和解决群众诉求300余件。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强化政府政策解读工作，让权力在阳光下透明运行。

（原载于2018年12月10日常州日报A01版）

# 涵养良好政治生态 推进协商民主建设

◎ 常州市政协机关党组

在中共常州市委及市政协党组的领导下，市政协机关党组坚持把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履职定力、强化党建责任主体作为涵养政协机关良好的政治生态的重要抓手，扎实有效把党建引领贯穿于政协机关建设、开展工作、推动履职的始终，形成了党建带队伍、促履职的良好局面，为深入推进政协协商民主建设、提高政协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成效奠定了坚实基础。

**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协机关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政治主张和决策部署，做到重要精神及时传达、重要工作及时报告、重大事项及时请示，确保政协一切工作都在市委以及市政协党组领导下开展，所有活动紧扣市委、市政府以及市政协党组的决策部署进行。强化政治思想引领，统筹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研讨、解放思想大讨论三项重要活动，力求政治思想引领与推进履职工作两方面双向发力、相互促进、相得益彰，确保政协工作沿着正确方向发展。市政协各委室统分结合、协同推进，先后举办了3期计1000多人次参加的委员学习研讨班，组织了26个课题的调研协商活动，开展了19次界别组专题讨论会，形成30多篇有分量、有质量的调研文章。

**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政协机关作为服务政协履行职能的工作机构定位，聚焦党政中心任务和政协工作大局，大力协助市委研究制定关于加强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为发挥人民政协促进党委政府科学民主决策中的作用奠定基础；加强与市委、政府工作有效衔接，起草制定政协年度协商计划，使

得政协工作更好地融入全市“一盘棋”；强化机关服务保障，注重丰富形式，创新方式，积极推进履职制度建设，搭建工作平台，完善履职服务考核机制，引导广大委员精准建言、务实献策。今年以来，组织2次议政性常委会专题协商、4次主席会议专题协商、20次重点提案办理协商和26次界别协商活动，“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突出居家养老重点，优化养老服务供给”“深度开发历史名人资源”等一批协商成果得到了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

**始终坚持以党建引领各项工作。**严格按照市委及市政协党组的部署和要求，认真学习贯彻全国和省政协党的建设座谈会和文件精神，强化机关党组的主体责任和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意识，切实担负起“协助市政协党组推进全面政协机关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细化实化党建责任清单，建立党组（党委）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分工负责、机关党组织推进落实、基层党支部书记“一岗双责”的党建责任体系；注重抓好“关键少数”，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推动领导干部到支部讲党课常态化，抓好“三会一课”、民主评议等党内制度落实，督促领导干部自觉担当领导责任和示范责任，当好机关政治生态的“护林员”；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加强支部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作风建设，不断改善机关学风、文风、会风，注重发挥机关支部及广大党员的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努力打造一支信念过硬、政治过硬、责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的高素质政协机关干部队伍。

（原载于2018年12月13日常州日报A01版）

# 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

◎ 常州市纪委市监委

营造良好政治生态是一项长期任务，必须作为党的政治建设的基础性、经常性工作。今年以来，市纪委监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提高政治站位，履行监督第一职责，积极协助市委探索构建优化政治生态工作体系和实现路径，取得初步成效。

## 一、深刻理解监督定位，建立优化政治生态体系

牢牢把握监督是纪委监委的基本职责、第一职责，把优化政治生态工作作为履行监督职责、加强日常监督的一个有效抓手，积极协助市委构建了优化政治生态“6599”工作体系。6即确立六大工作目标，围绕党风、政风、社会风气三大方面，具化为“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信念坚定政治可靠”等六大目标；5即涵盖五类考核体系，把政治生态考核评价与年度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考核、市委市政府年度绩效管理和综合考核（全面从严治党部分）、“两个责任”履责记实考核、辖市区纪委监委监督责任考核等其他四项考核内容有机结合，实现“一套数据，五项考核”；第一个9即细化九项重点指标，将六大目标细化分解为九项一级指标，并由各职能部门分工负责，细化制定若干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形成可透视、可检查、可量化的百分制考核评价体系；第二个9即明确九个责任部门，在市委的统一领导下，按照“谁牵头、谁负责”“谁设定、谁考核”的原则，确定市委办公室、市纪委监委、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和政法委等9个牵头评价部门。围绕这一体系，进一步理顺巡察机构、派驻机构、党风政风监督室、监督检查室等部门工作关系，明晰监督任务清单。

## 二、准确把握监督重点，落实优化政治生态措施

着力提高善于监督的能力，紧紧围绕优化政治生态重点任务目标，有针对性地做深做实做细监督。一是聚焦监督主体责任落实。各地各部门是开展优化政治生态工作的主体，突出监督各地区各部门党组织推进优化政治生态工作，看工作是否布置，是否形成具体措施，并推进落实。二是聚焦监督“关键少数”。通过“两个责任”履责记实信息化平台，定期分析全市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履责情况，每月通报各领导干部履责条数和质量情况，加强对关键少数监督。监督检查室和派驻机构开展联系地区和部门政治生态情况摸排，着手建立各个单位领导干部廉政档案信息库。三是聚焦监督突出问题。建立相关职能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汇总分析政治生





态存在问题和潜在风险研究，提出有效措施，用好“四种形态”，推进“靶向监督”。如前不久，分析研判中发现某单位政治生态状况恶化，及时调查处置，并向市委提出了相关处理建议，得到采纳。四是积极优化社会环境。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廉洁文化“十进”主题活动，动员市有关单位部门发挥自身职能优势，主动落实廉洁文化建设主体责任，深化廉洁文化建设，夯实优化政治生态的社会基础和家庭基础；开展反腐倡廉“走基层”宣讲教育活动，重点宣传监察法和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氛围。在《常州日报》等主流媒体开辟专栏，通过系列报道形式介绍17个单位在优化政治生态方面发挥职能优势的经验做法，推动引领全市各级党组织在优化政治生态方面积极履职尽责。

### 三、注重提升监督成效，推进优化政治生态评价

发挥考核评价“指挥棒”作用，全面着手开展政治

生态评价。一是纳入市委统筹。按照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精简考核的要求，结合省《政治生态监测实施意见》，将政治生态考核纳入市委年终全面从严治党大考核系统，制定考核工作流程，由市领导带队对辖区实行现场考核。二是形成评价结果。除了对照政治生态考核评价指标进行自评、打分、核分外，设计了政治生态“七个看”党员干部评价表，实行网上评价，每个单位中层以上领导干部领取口令密码，即可上网“背对背”对本单位以及每个领导作出评价，并自动生成干部评价分数，预计12月底将最终形成全市政治生态考核优秀、合格、不合格“点状分布图”。三是注重成果运用。考核的结果不加以运用，考核就没有权威没有效果。目前，正在探索考核评价结果运用机制，如巡察、派驻机构如何对照考核评价结果开展精准监督、“嵌入式”监督，以及督促整改落实的长效机制等。

（原载于2018年12月17日常州日报A01版）

# 优化组工生态 永葆风清气正

◎ 常州市委组织部

近年来，市委组织部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高标准、严要求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确保全市组织系统风清气正、全体组工干部公道正派、各项工作运行规范有序，部机关政治生态总体呈现良性健康、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态势，为“种好幸福树、建好明星城”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压紧压实责任体系。**成立部机关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实现“一岗双责”全覆盖，廉政压力层层传导。部主要领导在全市组织工作会议、部务会、办公会等多个场合，要求部机关全体人员深刻理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重要意义，抓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召开部机关党建工作会议，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与组织工作、自身建设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印发《部领导班子主体责任清单》《部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清单》《部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清单》《市委组织部与市第七纪检监察组有机联动责任清单》，要求部机关各处、室认真学习并抓好落实，推动部机关党风廉政建设更加严谨规范。

**强化学习教育提醒。**部领导结合“解放思想大讨论”、巡察整改、机构改革等活动，分别与相关干部开展谈心谈话活动，明确廉政要求，加大教育提醒力度。组织部机关全体干部赴溧阳参观常州监狱，开展现场廉政教育。组织部分中层以上干部及部分组织工作特邀监督员旁听法院庭审，用身边的人、真实的案例开展警示教育。邀请市委党校专家专题辅导《党章》，邀请省、市纪委案件审理室负责同志讲解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引导部机关全体党员进一步强化党纪党规意识。为部内人员订阅《中国纪检监察报》，及时将《清风快递》发至每位同志，让广大组工

干部知红线、明底线。

**全面筑牢防控体系。**作为市委重要职能部门，切实提升政治站位，积极履职尽责，优化干部日常管理监督，探索制定“干部选拔任用”和“干部日常履职”两份《负面清单》，列举出330条常见易发的问题点、风险点、隐患点，供各单位在干部选拔任用和日常监督管理中对照自检，确保从严管理监督要求化虚为实、落到实处。多层次多角度开展调研讨论，牵头研究制定《常州市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实施办法》《常州市推进党政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实施办法》，激发广大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热情。修订完善2018年度部机关岗位风险点，不断提升规矩意识、筑牢工作防线。修订与纪检机关、公安部门信息沟通办法，着手起草加强干部政治体检操作规程，推进监督关口进一步前移。

**持续全面改进作风。**严格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精简会议文件、压缩三公经费等，严格执行《十带头、十严禁》等作风规定，制定出台职责、问题、服务“三类清单”。严肃党内生活，部领导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三会一课”，开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让红脸出汗、抓早抓小成为常态，让公道正派、风清气正成为主流。紧扣自身建设，强化权力制约，自觉为派驻纪检组开展工作营造良好环境、做好服务保障。主动邀请市纪委副书记和派驻纪检组长列席部务会，发表意见、参与决策、同步把关。今年中央巡视江苏以及省委巡视常州期间，部机关积极落实迎检工作，对历次巡视整改情况进行系统评估，对相关基础资料进行整理汇编，对有关问题进行即知即改，在接受零距离监督中锻炼了队伍、提升了意识、经受了检验。

（原载于2018年12月25日常州日报A01版）

# 努力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

◎ 常州市委宣传部

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关乎旗帜、关乎道路、关乎政治安全。近年来，我市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认真贯彻中央精神和上级要求，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为重要抓手，切实加强意识形态领域的引导和管理，着力把好方向导向、管好阵地队伍，着力健全制度机制、强化责任落实，各方面工作有力推进，取得积极进展和成效，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了积极健康、向上向好的态势，提升了主流意识形态的影响力、引导力、凝聚力。

**紧扣主题主线。**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着力营造良好思想舆论氛围、社会文化氛围，用主流意识形态凝聚人心、凝聚力量。持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和研究阐释，广泛开展主题宣讲，着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谈治国理政》《新时代面对面》学习研讨，精心组织“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奋进新时代 奋斗新征程”“解放思想大讨论”等系列重大主题宣传，进一步唱响主旋律、汇聚正能量。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文艺精品创作生产引导，着力提升精神文明建设水平，凝聚起向上向善的精神力量。

**聚焦重点难点。**针对重点部位环节、重要敏感时间节点，加强舆情监测分析，加大风险排查、问题处置力度。落实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深入进行净化舆论环境专项整治，深化“扫黄打

非”斗争，各方面管控措施更加积极主动。把网上舆论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加强网信机构和力量建设，深入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成功举办2018紫金网络传播创新峰会，积极推进网络综合治理，网上舆论生态持续改善，网络空间日益清朗。突出加强高校意识形态工作，专门召开在常高校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市委宣传部与常州大学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全省地方与高校共建马院先河，成立全国首家近现代史与红色文化研究院，启动红色文化资源大数据库采集与储存工作。

**强化督责追责。**积极推进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体系建设，全面压实主体责任，以严格监督检查倒逼责任制落实。市委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常委会工作要点、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巡察重要内容，每年年初与各辖市区委以及市各部委办局、公司、直属单位党委（党组）签订工作责任书。在全省率先把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列为年度督查工作重点，率先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在年度绩效管理和综合考核中新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把意识形态工作列入党委（党组）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将工作情况以及责任制执行情况的检查考核结果存档，作为对领导干部的业绩评定、奖励惩处、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原载于2018年12月29日常州日报A01版）

# 为干部撑腰鼓劲！常州发布3起容错纠错案例

◎ 常纪审

## 案例一——购买中草药苗及设备未招标

**简要案情：**赵某，中共党员，溧阳市上兴镇陶村党总支书记。2016年，陶村村委为建设阳光扶贫项目中草药基地，决定投资15.6万元人民币购买烘干干器等设备、2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草药苗。考虑到该基地要求供应中草药苗的时间为2016年12月（非中草药苗供应旺季），且某中草药苗经营户王某某承诺帮助村委与某中药饮片公司达成中药药材回购协议，赵某便确定由王某某作为中草药苗的供应商。此外，由于村委所需设备在溧阳市范围内没有供应商，赵某在网上查询了设备价格后，便与王某某介绍的供应商签订了设备采购协议。上述两项采购工作，赵某均向镇农服中心汇报过，镇农服中心未提出异议。

赵某因对镇招标文件理解不透彻、误认为上述中草药苗和设备采购无须通过议标或邀标方式确定采购供应商，违反了镇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容错理由：**一是赵某担当尽责、积极履职、努力工作，为尽快完成中草药苗种植、不耽误农时、解决中草药销售渠道，且在得到王某某中草药材回购承诺前提下，才确定王某某为中草药苗供应商。二是由于在溧阳市范围内无设备供应商，赵某在网上查询设备价格后才与王某某介绍的供应商签订设备采购协议。三是村委向镇农服中心汇报过采购情况，镇农服中心未提出异议。综合上述因素，上兴镇纪委最终对赵某进行批评教育处理。

## 案例二——摊位棚因手续缺失成违章建筑

**简要案情：**靳某某，中共党员，金坛区金城镇白塔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2017年5月，为解决白塔村农贸市场门口乱摆摊现象，经村委集体讨论通过后，靳某某决定在农贸市场门口搭建新摊位棚。村委将新建摊位棚的项目向镇政府申请立项，经镇政府审核同意后，村委对该项目进行了招投标。经评标，确定彭某某挂靠的江苏鼎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由彭某某具体负责施工。2017年7月，村委在未向镇相关部门提出申请的前提下，由彭某某组织人员在农贸市场

门口搭建摊位棚，受到镇城管中队查处。随后，村委自行拆除了搭建的摊位棚。

靳某某因缺乏对施工手续申报的有效监管，导致新摊位棚施工构成违建，造成一定经济损失。

**容错理由：**一是靳某某在农贸市场门口搭建摊位棚，是为加强集中管理、改善白塔村村容村貌担当尽责，且未谋取私利。二是该项目是经过村委集体讨论通过、依据招投标等程序实施的，非个人独断专行的恣意用权。三是靳某某及时组织人员进行了拆除，主动消除了不良影响。四是靳某某在组织调查过程中认错态度较好，符合容错纠错情形。综合上述因素，金城镇纪委最终对靳某某进行批评教育处理。

## 案例三——为集体利益违规出借集体资金

**简要案情：**梅某某，中共党员，钟楼区邹区镇前王村党委原书记。李某，中共党员，前王村村委主任。杨某某，前王村村委原会计。常州邹前富民物业专业合作社（以下简称“合作社”）系由前王村委和五个拆迁的村民小组共同创办，并由该村委进行管理。合作社成立的目的是利用拆迁政策，修建标准厂房出租收取租金，以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2015年6月至2017年1月，邹区镇前王村党委书记梅某某与村委主任李某、会计杨某某在未经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决定的情况下，擅自决定将村委集体资金人民币（以下为同一币种）1140万元，出借给合作社用于修建标准厂房。后该合作社每年向前王村委实际缴纳厂房租金收益150万元以及借款利息60万元。

梅某某、李某和杨某某三人未经集体讨论，擅自决定将集体资金出借给合作社，违反了议事规则。

**容错理由：**一是梅某某、李某和杨某某违规出借资金出于公心，是为了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增加集体收入，且三人未谋私利。

二是三人对自己的错误认识态度较好，具有坦白情节。

三是违规出借资金没有造成损失。

综合上述因素，邹区镇纪委最终对梅某某、李某和杨某某三人进行了提醒谈话处理。

# 钟楼声声扬正气 清风习习沁人心

——“清廉钟楼”廉洁文化品牌创建完美收官

◎ 钟纪轩



2018年是钟楼区纪委建设“清廉钟楼”廉洁文化品牌三年计划的收官之年。按照稳中求进、传承创新基调，廉洁文化品牌创建在钟楼区逐步深入，警钟声声振聋发聩扬正气，习习清风淡泊明志沁人心。

以探索和打造“清廉钟楼”品牌为中心，钟楼区纪委把廉洁文化元素有机嵌入反腐倡廉建设全过程，以依托“一街两园三基地一系列”（南大街廉洁文化商业街、荷园廉洁文化主题公园、鉴园廉洁文化主题公园、想园廉政教育基地、法院庭审教育基地、青云坊警示教育基地和一系列廉洁文化宣传教育活动）为主体框架，积极打造“一街一品”，推动钟楼区独具特色的廉洁文化品牌发展。

“清廉钟楼”品牌建设共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初步形成阶段（2016年2月）；第二阶段，全面推进阶段（2016年3月-12月）；第三阶段，巩固提升阶段

（2017年以后）。经过三年探索实践，“清廉钟楼”品牌建设以找准定位、创新特色、丰富载体为重点在全区范围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的反腐倡廉活动，刮起了阵阵钟楼清风。

## 一、找准定位，加强廉洁文化活动的主动性

廉洁文化建设作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教育的重要内容，找准定位、明确目标是首要条件，为此，我们凝心聚力谱好建设“三步曲”，奏好文化“交响乐”。

1、系统创廉。区纪委在开展系统化廉洁文化建设上下真功夫，制定印发《关于加强廉政文化建设打造“清廉钟楼”文化品牌的实施方案》和“清廉钟楼”文化品牌建设2017、2018年度工作要点，有重点、全方位、系统地开展品牌建设活动。组织开展“解放思想，

廉而有为”大宣讲活动，从党章党纪党规和容错纠错机制两个维度，由纪委监委班子成员带头宣讲，共下基层开展宣讲57场次。举办“清廉钟楼，吾爱五家”文化展演，将沙画、歌舞、快板、小品等节目有机串联，向观众展示中华民族的传统家庭美德，充分发挥廉洁文化、家庭文化在家庭建设、民族进步和社会和谐中的导向作用，进一步扩大“清廉钟楼”的品牌感染力。

2、舞台展廉。邹区镇依托道德讲堂、“社区天天乐”等文体舞台，展演独角戏《夸丈夫》、小品《送礼》、戏曲《朝霞映在阳澄湖上》、歌曲《五星红旗》等经典廉政节目，并对优秀廉洁文化作品进行表彰，将“务实、为民、清廉”的价值观传递到广大党员群众心中。通过“邹区大舞台”活动集中介绍廉政知识，以现场互动的形式增强群众积极性、参与性，切实做到服务群众“心廉心”。

3、读书思廉。荷花池街道通过开展《监察法》、新《条例》巡回宣传、设立纪律条例“自取点”等形式，以书本为载体传递廉洁文化。以瞿秋白纪念馆“党员教育初心苑”为抓手，开展“三个一”暨一堂廉政党课、一场警示教育、一次体会分享活动，激励党员干部溯源初心，担当前行。借助半山书局平台，开展“读书思廉，阅读分享”活动，党员干部围绕学廉、思廉、崇廉、守廉等内容，畅谈读好书、读廉政书刊的所思所想、所感所悟。

## 二、创新特色，加强廉洁文化活动的品牌性

“清廉钟楼”是促进全区党员干部进步的精神动力，结合地域人文特色，突出以点带面和常态长效工作主线，以家庭、阵地和科技创新“三廉”，大力增强廉洁文化活动的品牌性。

1、家庭促廉。五星街道以“倡导廉洁风尚，创建廉洁家庭”为主题，让廉风吹进家庭，创建“心星襄廉”廉洁文化品牌。积极开展“清廉钟楼·五家”征集活动，挖掘本地历史文化中丰富的家庭廉洁文化内涵，征集家训7条，家规2条，家书13件，家谱2份。创作《纪检人的最美四月天》《爱“廉”说》《青花瓷》

《腐败 只在一念间》等廉洁文化作品，其中自主创作的《一封家书》沙画作品，被中央组织部、江苏省纪委公众微信号推送。

2、阵地范廉。新闻街道以荷园廉洁文化主题公园为阵地，已连续举办了11届荷花节活动，开展具有荷花节特色的廉洁文化宣传。向辖区内村、社区、中小学广泛征集廉政漫画作品，在荷花节期间进行集中展示，以生动形象的漫画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道德防线。组织辖区内党员参观省级廉洁文化教育基地荷园，通过参观廉洁文化馆，聆听廉政故事，欣赏廉政木雕、竹刻等形式，开展生动、直观的廉政教育。

3、科技助廉。永红街道运用网络、科技、信息等手段，推动廉洁文化向更广维度传播。用好移动办公系统，运用清风APP时刻关注纪检监察新动态、新焦点；运用OA网络加强对村、社区纪检委员的学习和培训，筑牢基层纪检干委员廉洁自律防线。逢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等重要节日，群发廉洁短信，利用手机短信敲好廉政警钟，把好廉政关。在“书香永红”微信公众号转载优秀家风故事，增加群众对廉洁文化的了解。

## 三、丰富载体，加强廉洁文化活动的深入性

在各类活动组织中，“清廉钟楼”以创新的形式，丰富的载体，进一步发挥品牌力量在教育监督、预防腐败的前沿作用，推动全区廉洁文化活动深入开展。

1、教育学廉。南大街街道在机关、社区建设“廉洁文化走廊”，实现“清廉南大街”宣传栏社区全覆盖，推进南大街商圈楼宇廉洁文化建设，让职业道德规范、格言警句、廉政谚语等一步一景，入脑入心。举办廉政大讲堂，邀请专家解读《监察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分析当前反腐倡廉形势。各社区及重点企业重要节假日开展廉政灯谜、故事、词语接龙、文艺演出等活动，营造风清气正的节庆假日氛围。

2、文化倡廉。西林街道坚持文化搭台，廉政唱戏，不断培植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宣传载体，营造了浓厚廉洁氛围。举办“聚力新时代 法治在身边”《宪法》《监察法》知识竞赛，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将党的纪

(下转P20)

# 厉害了！常州社区学“习”班完成百米手抄卷

◎ 陈欣



“刚开始写的时候，体会还没有很多，写着写着，慢慢就有了越来越多的收获和感触。”常州市武进区戚墅堰街道戚大街社区党员柏丽祥说道，“习近平总书记始终以人民为中心，为百姓谋取幸福，我能用手中的笔抄录下来，感到非常光荣！”

今年10月以来，戚大街社区学“习”班发起了“百米手抄卷”活动，内容涵盖《党章》《纪律处分条例》《平语近人》等。历时一个多月，在社区200余名党员

共同努力下，近百米长、2万多字的手抄卷于11月19日正式亮相。

戚大街社区党总支副书记陈苞芳表示，受百家讲坛活动的启发，社区策划百米手抄卷的活动，组织社区党员在空闲时间来社区抄写，目的是通过“碎片化”学习的方式，引导党员同志加强党性修养、感悟党性光辉，让廉政教育更加形象、鲜活、直观。🔴

（上接P19）

律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举办“迎中秋·廉洁亲情寄语”活动，集中组织观看《爸爸，您去哪儿了》等系列廉政微电影，让廉洁文化在基层党员干部家庭和谐文明创建中得到升华。

3、活动兴廉。北港街道累计开展廉洁文化“五进”活动共214场，让廉洁文化活色生香。以“文科莲廉溢清香”为主题，通过““廉洁从政”征文、格言征集等活动，让廉洁文化进机关。以“梧桐花开廉风暖”

为主题，举办清风微课堂、廉文荐读、廉政倡议等活动，进一步加强社区廉洁文化建设。以“崇廉尚德净校园”为主题，举办学习廉政智慧、廉洁诵读、廉洁从教等活动，让廉洁文化进校园。以“清风正气廉满企”为主题，举办廉政座谈会、观看廉政电影等活动，凝心聚力促进企业发展。以“勤廉和美好家风”为主题，举办了左手拉右手、勤廉周末学堂、廉政家风家训家规道德讲堂等活动，让廉洁文化进家庭。🔴

# 新北警示教育“套餐” 让“廉”入脑入心

◎ 新纪轩



“刚才，我们观看了警示教育专题片。这些腐败案例警醒我们，拒腐防变必须警钟长鸣，决不能有丝毫懈怠。大家要认真汲取深刻教训，以案为鉴，以案促改。”新北区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沈传宝紧密结合反腐倡廉工作实际，为区农业局全体领导干部作题为《新时代党风廉政建设新要求》的专题廉政授课。

为强化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近日，新北区“以案明纪，廉洁守正”专题警示教育活动月系列活动在全区范围内开展。

本次活动以警示教育为主要内容，通过召开一次警示教育大会、组织一次中心组学习、上好一次廉政党课、开展一次廉政谈心谈话、组织一次党纪法规知识测试、开展一次批评和自我批评、选读一本廉洁书籍等“七个一”活动，推动全区党员干部真正在思想上警醒、政治上规矩、行动上自觉。

紧跟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新趋势新要求，新北区各单位各部门结合实际，突出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对发生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进行深入剖析；观看反腐倡廉警示教育视频，揽镜自照、见鉴自省；走进

常州监狱廉政警示教育展厅，聆听服刑人员现身说法；参观新四军江南指挥部纪念馆，接受红色革命和廉政文化教育；进行党纪法规知识测试，以考促学，以学促用，以用促廉。通过形式丰富的主题活动推动警示教育效果入眼入脑入心，展现了严明的纪律作风和良好的精神风貌。

党员干部一致表示，要时刻保持清醒头脑，加强党性修养，着力提振有为精神，坚守廉洁履职底线。切实把警示教育做深做细做实，从内到外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工作环境。



# 城建集团与项目参建单位携手廉洁共建

◎ 刘元成

“严守法律法规，绝不徇私枉法；严守廉洁纪律，绝不以权谋私；严守标准规范，绝不弄虚作假；严守职业道德，绝不暗箱操作；严守合同条款，绝不推诿扯皮；严守誓言承诺，绝不丧失诚信。”11月7日在市级机关易地交流干部周转房建设项目工地现场，城建集团与该项目参建单位举行廉洁共建活动启动仪式，发出以上倡议。这也是今年城建集团与参建单位开展廉洁共建活动的第五个项目。

今年以来，城建集团把自建项目廉洁风险防控工作作为深入推进集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点领域，按照“抓项目必须抓廉洁”的要求，精心谋划部署、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自身责任，与参建各方紧密携手，大力开展以“建设精品工程，构筑廉洁工程”为目标的廉洁共建活动，不断强化集团与参建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管理水平与工作成效。其主要做法如下：

**第一，明确工作重点。**集团党委制定印发了《关于加强城建集团投资建设项目廉洁风险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必须重点加强对投资决策、前期工作、工程招标、资金监管、现场管理等关键环节的廉洁风险点的排查及有效防控。

**第二，落实廉洁责任。**按照“一手抓项目建设，一手抓廉洁建设”的廉洁责任制的要求，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各负其责、齐抓共管，依靠全体参建人员的广泛参与监督的工作机制和监督机制，把廉洁建设与项目

部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将签订《廉洁合同》从原来仅与施工方扩大至监理单位、审计单位、检测单位等参建各方，细化《廉洁承诺书》内容，明确要求其上墙公示。

**第三，加强宣传教育。**出台关于加强投资工程项目廉洁宣传教育相关文件，结合工程例会适时开展廉洁教育，纪委明确廉洁宣传要求在现场统一设置宣传栏、公布监督电话，自觉接受廉洁监督。集团纪检监察部门还根据各项目进度计划、时间节点灵活安排，适时组织廉洁教育进现场，有针对性开展廉洁教育活动，深受项目实施部门及参建人员好评。目前已组织廉洁宣传教育活动8场，参加人员达160多人次，让廉洁宣传教育深入工地、深入人心，积极营造人人参与、相互监督的廉政氛围。

**第四，加强监督检查。**7月初，市纪委牵头抽调人员组成四个专门小组对皇粮浜污染治理、城西幼儿园、青韵雅苑装饰、金融广场（一期）等四个在建项目的投资决策、前期工作、工程招标、资金监管、现场管理等关键环节的廉洁风险防控工作进行了专项检查。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列出了整改清单、发出整改通知，要求相关子公司及部门限时整改，改到位、改彻底，并将整改情况纳入年终考核。近期将组织力量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年底前还将组织本年度第二次投资项目廉洁风险防控工作专项检查。

## 市委第一巡察组： 善用网络资源 拓展“问题”来源

◎丁 勇

常州市委第一巡察组紧密结合实际,重视和善于挖掘网络资源,不断拓宽发现问题的新方法、新路径,推进巡察工作高质量开展。

**一是拓宽渠道。**开展“网络巡察”,既要分析网民反映的具体人和事,也要考察被巡察党组织应对舆情的及时性和自觉性。在每轮巡察进驻后,都会指定专人过滤“三张网”,即“化龙巷”“中吴网”等本地门户论坛和被巡察党组织官网,以及“天涯”“贴吧”等外地知名网站,广泛收集被巡单位舆情,进一步拓宽问题来源渠道。

**二是深入研判。**通过一条一条筛查,研究多发性事件、重大事件,聚焦重点领域、重点人群和“关键少数”,剖析深层次原因。如在巡察某单位时,发现多名网民发帖反映该单位“市民服务热线”长期无人接听,形同虚设;某单位官网的信息陈旧,尤其是十九大召开半年后,仍未更新相关表述;“局长信箱”无人回复,糊弄群众。后经一一核实,全部印证,为精准发现问题提供了有力的素材佐证。

**三是注重印证。**巡察组将“网络巡察”中发现的问题线索抽丝剥茧、梳理归纳,深挖表象问题、具体问题背后隐藏的“六个围绕”方面问题,追本溯源,带



“题”跟进,有的放矢开展好台账查阅、个别谈话等环节,使之相互印证,从而对一个单位的政治生态和重要问题进行精准画像。🔍

## 市委第六巡察组：巡察帮助医院茁壮成长

◎ 张亚兴

巡察是监督，也是服务，巡察工作既要发现问题形成震慑，发挥‘利剑’作用，又要立足被巡察单位实际，精准发现问题，找准病根，开好药方，推动被巡单位正视问题、治病强身，健康发展。以下是市委第六巡察组的生动事例。

### （一）

“感谢巡察组给我们院党委提出的整改建议！现在医院的内控制度建立起来了，土地补偿款也到位了。”今年9月底，市委第五专项督察组在市肿瘤医院专项督查巡察整改情况时，院领导紧紧握着巡察干部的手，由衷地表达了感激之情。

在2017年8月的政治巡察中，巡察发现近年来该院内审制度没有真正发挥作用，固定资产盘点还采用手工登记方式，资金资产监管存在风险。还发现该院为了完成整体搬迁建设、添置大型设备等任务已经负债累累。由于资金压力巨大，全院医职工工资长期维持在较低水平，导致人才流失严重，已经影响到医院的生存和发展。

在与该院党委沟通反馈和专题报告中，巡察组建议医院增设内审部门、配齐人员，健全内审制度，规定内审人员必须参与科研经费报销的审核和医院资产的报废处置论证；并开发软件管理系统，对固定资产进行信息化、条码化管理，杜绝国有资产流失现象。针对医院资产高位负债运行的情况，巡察组向市委市政府提呈了专题报告，为化解医院债务危机，提高职工待遇提供了实质性的帮助。目前医院整体搬迁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讨论摆上了议事日程。

### （二）

2018年9月21日，巡察组的干部发现朋友圈和各大主流媒体网站都被这样一条新闻刷屏：“5小时3万次心脏按压，常州30名医生轮流抢救8岁男孩”。参加抢救的是市儿童医院30名医生，其中有15位党员。这样的感人事迹背后，是全体医护人员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的充分发挥。

然而去年8月，对市儿童医院开展的巡察中，发现了一些长期困扰该院党的建设的突出问题。如基层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不强，部分支部书记对党建工作精力投入不多等。针对上述问题，市委第六巡察组及时、严肃地向院党委反馈。该院党委高度重视巡察组意见，在巡察期间就以“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的态度整改，选优配强了各党支部书记。有力地推动了医院党的建设，加强了党的领导，提振了全院干部队伍的“精气神”。



# 溧阳： 蹄疾步稳推进对村（居）巡察全覆盖工作

◎ 史 璟

作为全省村（居）巡察全覆盖的五个试点县（市）之一，溧阳市委坚持政治巡察定位，以发现问题为生命线，以整改为落脚点，高起点谋划，高标准推进，高质量落实对村（居）巡察，着力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政治巡察的利剑和震慑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取得了明显成效。《聚焦突出问题开展村（居）巡察》在中国纪检监察报刊登，《村级巡察反馈指问题更谋实效》《村级巡察治本见效》等10余篇经验文章被《清风扬帆》和《常州日报》等媒体录用。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高起点谋划。**2017年3月，在正式启动对镇巡察之日起，市委就把对村（居）巡察列为监督的重点内容，发现村（居）党组织普遍存在“作用发挥虚化、队伍建设老化、工作基础弱化”等问题，当年9月，市委顺时应势提出“本届任期内完成对村（居）巡察全覆盖”任务，成立市委书记挂帅的领导小组，制定出台《2017-2021年行政村（社区）巡察全覆盖工作规划》，确立“三步走”的路线图和时间表：2017-2018年以“巡镇带村”的方式延伸巡察完成1/3；2018年专门对村（居）巡察的方式完成1/3；2019年镇（区、街道）“回头看”和专门对村（居）巡察完成剩余的1/3，用三年时间完成全覆盖任务。

**二是坚持务求实效，高标准推进。**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为重点，聚焦“三务”（党务、村务和财务）、瞄准“三资”（资金、资产和资源）、探照“三生”

（生态、生产和生活）。坚持“因循不守旧，创新不失本”，做到工作再创新、合力再增强、方法更灵活，实施“模块化”（巡察组将巡察内容分为党务、村务和财务等若干模块，采取流水作业方式逐村巡察）、“集约化”（整合党建、审计、纪检、工程招投标监管等力量，实现巡察+审计、巡察+纪检、巡察+专项的有效结合、有机整合）、“导向式”（编印《对村（居）巡察30问》）、“一线式”（突出村巡的特点，深入田间地头、深入村组农户等一线了解核实）。

**三是强化成果运用，高质量落实。**目前已完成了对122个村（居）的巡察，共发现“六个围绕、一个加强”等方面问题599个，移交信访件377件、问题线索129件，目前已立案61件，移送司法1人，对巡察反馈意见中指出的具体人、具体事和具体问题共问责78人。同时，市委坚持标本兼治的目标，自上而下通过堵塞漏洞、建章立制等方式，推行共性问题的系统治理工作，扎实做好对村（居）巡察成果的运用，通过整改，861名失联党员取得了联系并理顺了组织隶属关系，基层党员的党费按期收缴率达到100%，农村“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到会率达到80%以上，“百姓议事堂”在村（居）的普及率达到100%，村风民风持续好转，干群关系更为融洽，2017年度民调显示，基层群众对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高达100%。

# 天宁： 用“工匠精神”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开展

◎ 徐浩 李昉

常州市天宁区委将敬业、精益、专注、革新的“工匠精神”融入巡察工作，贯穿巡察过程始终，不断提升巡察工作质效，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作出努力。

**加强选人育人，打造敬业队伍。**加强巡察干部挑选，注重从各级优秀干部中抽调人员参加巡察工作，将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纪律意识好的干部充实进队伍。建立68名巡察专业人才库，20名兼职副组长库。探索能上能下机制，确保适合的人留下来，不适应的人转回去。加强业务培训，通过组织交流学习、跟班学习、组办互挂等方式，提高巡察干部业务能力，提高巡察工作战斗力。加强党建工作，在每个巡察组建立党支部，定期组织学习新思想、新理论，将思想政治培训同业务培训放到同等重要位置，提高巡察干部的站位、眼界、思路，提高“学思悟践”主动性。

**注重细枝末节，追求精益求精。**以“天下大事，必作于细”的态度开展巡察各阶段工作。巡察前，及时同纪委监委、组织部、政法机关、审计、信访部门沟通，了解巡察对象的情况，研究存在的问题，对需注意的细节问题做好记录，做到带着目标去。巡察中，做好材料收集，对反映的问题、情况注重甄别判断，不放过蛛丝马迹、不漏掉只言片语，不忽略可疑情况，将情况分门别类登记，按规定做好深入调查和移交处理。巡察后整改，在关注整改措施的同时，注重督促检查，看整改工作有没有落到实处，有没有改到细处，有没有符合实际情况。及时开展回访、谈话，向干部群众了解整改落实情况，开展督促谈话，确保整改工作做实、做细、做出成效。

**集中精力工作，做到认真专注。**巡察时，巡察组专注工作，紧盯“三大问题”，聚焦“六个围绕、一个加强”，紧扣“三个重点”，突出“三大攻坚战”，突出政治巡察目的，开展政治体检，杜绝其他事情干扰。巡察干部在工作中立场坚定、坚持原则、依纪办事、严守工作纪律，排除一切干扰，深入群众一线，集中精力搞巡察，坚决杜绝“巡而不察”“察而不报”情况的出现。

**改进方式方法，追求突破革新。**综合运用“12+N”工作方式，结合基层实际，探索巡察工作新方法。探索“三谈”“三访”工作法，针对不同对象，不同目的开展“重点谈”“拓展谈”“随机谈”；访窗口、访企业、访群众。推行区委巡察监督、纪委监委监督、审计职能监督“三同步”，增强监督合力。推行村（社区）巡察模块化，突出党务、村务、财务、事务四个模块，提高监督针对性。推广“精准谈话”“察访结合”工作法。积极探索“巡察+”联动工作法，将巡察与纪检、组织、审计等职能部门工作相结合，发挥专业优势特长，共同发力做好巡察工作。

十届区委开展巡察工作以来，共对13个镇（街道）和机关部门，以及39个村（社区）开展巡察监督，发现问题182个，移交问题线索16件，立案7件，党纪处分7人，推动被巡察单位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144项，充分发挥了巡察“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作用，为推进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 武进：“打包” 审理助推派驻监督提质增效

◎ 许 斌

“许书记，这是我们最近调查完毕的一起党员违纪案件材料，现移交给你们审理……”这是日前常州市武进区纪委监委第二派驻纪检监察组与区级机关纪工委移送调查材料时的一幕。

今年以来，为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中“坚持审查与审理分离，审查人员不得参与审理”的工作要求，武进区纪委监委积极探索全新工作方式，将派驻纪检监察组审查案件统一“打包”至区级机关纪工委进行审理，实现了案件审查与审理的物理隔离，提高了派驻纪检监察组案件审理的专业化、精准化水平。

“区级机关纪工委在审理时对案件事实证据、定性处理、程序手续、涉案款物等进行全面审核，严格依纪依规提出意见，促进了审查水平的提升。”武进区纪委监委第一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杭琰说道。

“目前县区一级派驻纪检监察组普遍只有3名工作人员，在派驻纪检监察组内部实施审查与审理分离有一定难度，我们整合派驻监督力量和资源，采取‘打包’审理机制，实现查审分离，全面提升派驻监督工作质效，同时为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后内部工作流程再造作出了积极探索。”武进区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朱志伟表示。

## 扎实开展行政处罚案件廉政回访工作

◎ 顾国兴

为进一步加强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积极推进预防腐败工作，促进依法行政，规范执法行为，同时为检验重点工作“督促驻在部门进一步构建新型政商关系，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的成效。近日，市纪委、监委第十派驻纪检监察组采取多种形式对2017年以来对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药监局、市物价局四个部门办理的121件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廉政回访。回访对象为行政处罚案件当事人，回访目的在于调查了解行政执法人员执法办案过程中的服务水平及廉政执法情况。

**一是电话回访。**按照10%的比例通过打电话了解的方式对行政处罚案件当事人进行回访，收集执法人员在案件调查办理过程中是否存在方式粗暴、吃拿卡要、徇私舞弊、以权谋私等违纪线索。

**二是现场走访。**通过走访，听取行政相对人对行政处罚的意见，察看其是否及时纠正了违法违规行为并采取了切实有效的防范措施。同时，了解行政相对人有什么需要帮助解决的困难，对监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找准执法办案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落实整改措施，不断提升执法工作质量。另外，还印制了《行政处罚案件廉政监督回访函》，广泛收集企业、群众的评价和意见。

**三是随机抽查。**对2017年以来虚假广告、商业贿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特种设备等处罚案件卷宗按照20%的比例进行随机抽查，查阅案卷或行政处罚决定书，详细了解案情。对办理程序是否合法、违法事实是否清楚、证据链条是否完整、处罚裁量是否得当、卷宗归档是否规范等进行查看。

# 建构“三项机制”

## 全力督促教育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 周康荣



近日，市纪委监委第十二派驻纪检监察组立足主责主业定位，坚决贯彻落实市纪委、监委《关于加强全市教育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监督检查的实施方案》要求，与市教育局联合印发专项治理文件，通过建构三项工作机制，压实责任，扎实督促推进专项治理工作：

**一是定期对接报告机制。**主动与对口联系的市纪委监委第六纪检监察室对接、向联系分管常委报告，通过汇报情况、商讨对策和加强分析，全力督促市教育局切实履行好市级联席会议牵头部门的作用，加强统筹协调，确保专项治理有力有序推进。

**二是问题线索督查机制。**集中精力，对市纪委监委交办的3件问题线索抓紧办理，严格办理时限和处理实效；与市教育局会商今年以来市教育局自收的全部信访举报，加大督办力度，对重点问题线索处置进行审核把关、跟踪督查，以问题线索的严格、严肃处理，达到处理一件

信访举报，规范一方工作，震慑一片的执纪效果。

**三是信息材料周报机制。**认真落实省纪委、监委派驻省教育厅纪检监察组要求，落实专门人员，及时收受、汇总相关数据信息，准确填报省《教育主管部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整改情况表》、《派驻教育领域纪检监察机构专项治理情况督查表》，严格实行周报告工作制度。同时，对数据信息加强分析，研判市及各辖市、区专项治理工作的工作状态、工作作风、工作质效，对推进不力、进展缓慢或举措实、进展快、成效好的情况，及时与六室沟通，强化督办及追责问责。

目前，专项治理工作已进入关键的多部门综合执法阶段，该组将认真落实我市教育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切实贯彻执行市纪委监委“着力强化监督检查”要求，全力督促、推进专项治理工作取得扎实成效，切实营造风清气正教育发展生态。

# 新北：以“监察建议”根治派驻监督“顽疾”

◎ 童文婷



“现提出以下监察建议，请你局将采纳建议的情况书面报送我组……”近日，常州市新北区纪委监委第三派驻纪检监察组在对驻在部门谢某违纪问题开展立案审查时，针对审查中发现的该局在日常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发出《监察建议书》，目的是督促该局加强单位内部管理、防范廉政风险。这是新北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运用“监察建议”这一“利器”，有效履行监督职能的生动实例。

**突出问题导向，明确制发因由。**一是着眼于常态监督，从日常监督中深挖细查作风建设不严不实、“两个责任”落实不力等问题，制发《监察建议书》；二是着眼于信访线索，根据信访件及问题线索办理情况，针对驻在部门制度建设有偏差、存在风险漏洞等问题，制发《监察建议书》；三是着眼于审查调查，以驻在部门违纪违法案例为抓手，剖析问题根源，制发《监察建议书》。

**突出内容导向，明确执行范围。**区纪委监委各派驻机构以纪检监察组名义制作《监察建议书》，文书载

明制发事由、监察建议、整改要求等内容，并对整改时限、救济措施作出了明确规定。成稿的《监察建议书》由驻在部门主要负责人签收并交由区纪委监委备案留档。《监察建议书》与相关回复意见均纳入驻在部门廉政档案，作为评价驻在部门政治生态、动态调整监督策略以及开展年度党风廉政考评的重要依据。

**突出结果导向，明确整改实效。**相较于一般的监督文书，《监察建议书》更严肃更具权威性，它避免了“点对点”机械化建议，而是通过以“点”带“面”，从表面问题深入剖析实质，从制度层面入手督促驻在单位建章立制、强化风险防范。同时，将已发出的《监察建议书》纳入重点“回访”范畴，由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通过听取汇报、现场检查、跟踪监督等方式对整改落实开展“回头看”，对面上应付性整改、整改落实不到位的一律从严追责问责。

今年以来，新北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共向驻在部门发出《监察建议书》12份，切实从源头上增强了派驻监督成效。

## 三方主体把脉市城乡建设局廉情

◎ 季 敏

为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动党委主体责任和纪检监察责任的落实，11月23日上午，市纪委监委第十四派驻纪检组、第七纪检监察室联合市城乡建设局召开廉情分析会。市城乡建设局围绕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责任体系、强化监督管理、深化作风建设四个方面，通报了今年以来我局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及主要做法；重点分析了当前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主要有向下传导的机制压得还不够实、常态化开展内部监督还不科学、与派驻机构“联”得还不够紧、协调推进基层党建还不平衡等；还通报了明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思路。

结合前阶段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和即将开展的机构改革，市纪委监委第七纪检监察室提出强化“五个坚持”，做到“五个进一步”的具体要求。即：坚持标本兼治、建立长效机制，坚持问题导向、用好“四种形态”，坚持示范引领、营造良好氛围，坚持监督提醒、落实抓早抓小，坚持责任担当、提高自身修养。进一步强化党的政治建设，落实方针政策，确保落地生根；进一步养成良好政治风气，培育积极向上、担当有为的政治文化；进一步遵守职业操守，抓住关键少数，发挥领导班子表率作用；进一步匡正选人用人，净

化政治生态，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环境；进一步强化制度执行，形成有力震慑，实现“不敢腐”的目标。

市纪委监委第十四派驻纪检组认为，市城乡建设局在抓责任落实、抓建章立制、抓内控管理、抓教育引导、抓规范制约等方面工作扎实、成效明显。建议一要进一步强化政治建设，及时传达上级重大精神指示，提出贯彻实施意见，做到“留痕有迹”；二要进一步做好联动考核的各项工作，既高质量完成上级部门的政治生态考核评价，又研究制定对基层单位的考核方案，做到整体推进；三要进一步认真梳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困难及问题，全面谋划明年工作重点，将派驻纪检各项要求融入其中，形成强大合力。

市纪委监委第十四派驻纪检组、市纪委监委第七纪检监察室一行还实地调研了今年我市的重点工程——常州市机场路快速化改造一期项目，对项目现场开展“支部建在项目上、党旗飘在工地上”、“提醒式谈话”等特色做法给予充分肯定，并要求各参建单位秉持“工程终审”和“质量第一”的理念，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真正做到思想上重视、教育上到位、制度上完善，全力将机场路快速化改造一期工程打造成优质精品工程、廉洁示范工程。

## 溧阳：

# 探索对基层违纪党员实行“缺席审理”

◎ 罗君 左伟

“俗话说，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然而过去，一些农村基层党员违法犯罪受到刑事、行政处罚，却因长期在外，拒不见面、不配合乡镇纪委审查案件，导致审理谈话、处分决定送达等程序无法完成，党纪条规一定程度上形同“一纸空文”。

针对这种情况，江苏省溧阳市纪委结合基层案件审理工作实际，借鉴司法审判领域相关做法，以实际问题为导向，从补齐制度短板入手，适时出台《关于对基层党员违纪案件实行缺席审理的实施办法（试行）》，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主动性的同时，更好地维护纪律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该实施办法所指的“缺席审理”，是指对基层纪委查办的需追究党纪责任的案件，在被审查党员无正当理由缺席的情况下，采用“两次公告”形式认定违纪事实、作出党纪处分的一种审理方式。其中，涉及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商业秘密和个人重要隐私的案件不作此处理。

实施办法共十七条，从实行“缺席审理”应具备的条件、程序、形式等方面作了严格详细的规定。《办法》要求，需要实行缺席审理的，由被审查党员组织关系所在纪委填报《缺席审理案件呈批表》并附全部案件

材料，市纪委案件审理部门初步审核后，报市纪委常委会议研究批准后实行。

以往实践中，人们通常认为，“缺席审理”将剥夺被审查党员参与审理的程序性权利，无法保障其申诉权，进而影响程序公正。为此，该市纪委在实施办法中，特设“三道保障性”条款。第一，实行“两次公告”。即实行缺席审理的案件，采用公告被审查党员违纪事实、公告被审查党员处分决定的“两次公告”形式进行审理，第一次公告期限为二十日，第二次公告期限为十日。公告期间，案件知情人可针对上述内容提供证据、提出申辩或者发表与案件有关的其他意见建议。第二，特设助辩环节。即实行缺席审理的案件，原则上应当实施审理助辩。助辩人由被审查党员近亲属代为聘请，聘请不到或者拒绝助辩的，由镇（区）纪委指定、经市纪委同意的助辩人为其助辩。第三，适当留有“余地”。即公告期满，如被审查党员转变态度，配合调查处理，则转入正常程序办理。

缺席审理制度的建立，是改革的应然，有着极强的现实针对性。可以预期，此举将有助于基层纪检监察机关更高效、更有力地开展执纪监督问责，维护纪律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 金坛：履职尽责不懈怠 当好防治“督战员”

◎ 马超云

“我们每个月都会按照区攻坚办提供的问题清单，对污染防治情况进行监督，如果年度PM2.5浓度或优良天数比例改善目标完成比例低于60%，将对涉及的镇（街道、园区）分管负责人及有关人员按规定实施问责。”常州市金坛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

今年以来，该区纪委监委坚决履行监督首责，加大执纪问责力度，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纪律保障。

**压实责任促履职。**协调区政府配强“263”工作专班力量，增强生态环境保护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督促镇街道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切实担起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责任；职能室和派驻组加强联动，督促环保、发改、经信等业务部门按照“两减六治三提升”方案，围绕工作目标高标准抓实有效措施落实，要求各执法单位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切实采取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

**跟进督查提质效。**成立区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指挥部督查问责组，制定督查问责方案，确定“每周一对标、每月一排查”的督查工作计划。注重对镇(街道)和有关部门攻坚行动组织推进情况和防治措施落实的监督检查，现场交办检查发现的问题，派员参加“263”专项整治减化现场验收，督促业务部门严格“五到位”标准，未到位的全部记录备案，由主管部门跟踪处置，坚持做到生态环境污染问题解决到位、查处到位、整改到位。

**督促整改抓治理。**围绕中央和省市环保督查反馈移交的问题，督促各责任小组以及各责任板块严格落实区委“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松手，工作不达标不收工”工作要求，扎实抓好环保问题的彻底整改和精准治理，杜绝“走过场”和“假整改”，突出长效管理和制度建设，全面提升环境治理水平，确保整改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不留尾巴。

**严查快处强问责。**充分发挥媒体监督作用，与“政风热线”“第一时间”电视栏目联动互动，加大对生态环境污染等群众关注问题的跟踪力度，对于问题久拖不决、执法监管不到位、工作推进不力的严肃追究问责，目前已处置问题线索3批12个，对27名责任人实施问责，其中立案查处8人，采取诫勉谈话、通报批评等方式问责19人，实名通报1件，不断强化警示震慑，持续释放打赢攻坚战的坚强决心。



## 武进：谈话有温度 回访解心结

◎ 许 燕

“受处分后，组织没有忘记我，而是在用行动关心我、支持我。请放心，既然组织上这么看重我、挽救我，我也绝不会自暴自弃，我一定踏踏实实工作，遵纪守法，做一名合格党员。”日前，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纪委对该镇受党纪处分的违纪党员王某进行了回访。

今年上半年，王某因赌博违纪问题受到了党纪处分。事后，镇纪委工作人员在与王某所在党支部工作联络中得知，王某受纪律处分后有了“心结”，意志消沉，行为懒散。雪堰镇纪委立即与王某安排回访。

“我受了处分，大家一定都在背后笑话我、看不起我，支部每次组织活动，我都是坐在最后一排，活动结束后也是第一个离开，总觉得抬不起头。”在回访中，王某坦露。

镇纪委工作人员现场向王某阐明了党的“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表明党纪处理的目的在于教

育，并宣讲相关纪律处分期限，引导其放下“思想包袱”，汲取教训，重拾信心，投入到正常的工作中去。之后又与王某所在党支部联络，建议在今后的支部活动中为王某安排一些“角色”，让王某站到台前、走到人前，带头参与活动和学习讨论，并带动支部的其他同志对王某的表现适时给予鼓励和肯定。

两个多月后，镇纪委工作人员再次见到王某，王某的状态出现了很大的变化，由此出现了开头那一席话。

近年来，常州市武进区纪委坚持教为主的方针，通过开展回访谈话，掌握受处分党员的思想动态，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引导，帮助受处分党员正确认识错误、正确对待处分，使其切实感受到组织的关怀、信任和期待，努力实现“回访一人、帮扶一人、改变一人、教育一人”的效果。📖



# 新北： 念好纪律监督“三字经” 服务国企高质量发展

◎ 王 波

“我们每个月都会按照区攻坚办提供的问题清单，对污染防治情况进行监督，如果年度PM2.5浓度或优良天数比例改善目标完成比例低于60%，将对涉及的镇（街道、园区）分管负责人及有关人员按规定实施问责。”常州市金坛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

今年以来，该区纪委监委坚决履行监督首责，加大执纪问责力度，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纪律保障。

**压实责任促履职。**协调区政府配强“263”工作专班力量，增强生态环境保护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督促镇街道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切实担起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责任；职能室和派驻组加强联动，督促环保、发改、经信等业务部门按照“两减六治三提升”方案，围绕工作目标高标准抓实有效措施落实，要求各执法单位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切实采取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

**跟进督查提质效。**成立区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指挥部督查问责组，制定督查问责方案，确定“每周一对标、每月一排查”的督查工作计划。注重对镇（街道）和有关部门攻坚行动组织推进情况和防治措施落实的监督检查，现场交办检查发现的问题，派员参加“263”专项整治减化现场验收，督促业务部门严格“五到位”标准，未到位的全部记录备案，由主管部门跟踪处置，坚持做到生态环境污染问题解决到位、查处到位、整改到位。

**督促整改抓治理。**围绕中央和省市环保督查反馈移

交的问题，督促各责任小组以及各责任板块严格落实区委“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松手，工作不达标不收工”工作要求，扎实抓好环保问题的彻底整改和精准治理，杜绝“走过场”和“假整改”，突出长效管理和制度建设，全面提升环境治理水平，确保整改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不留尾巴。

**严查快处强问责。**充分发挥媒体监督作用，与“政风热线”“第一时间”电视栏目联动互动，加大对生态环境污染等群众关注问题的跟踪力度，对于问题久拖不决、执法监管不到位、工作推进不力的严肃追究问责，目前已处置问题线索3批12个，对27名责任人实施问责，其中立案查处8人，采取诫勉谈话、通报批评等方式问责19人，实名通报1件，不断强化警示震慑，持续释放打赢攻坚战的坚强决心。



## 钟楼：

# 构建校外培训机构整治“三课”监督闭环

◎ 杨 城

为提升校外培训机构整治行动成效，让学生上好培训课，常州市钟楼区纪委监委坚持问题导向，构建“三课”监督闭环，为开展教育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提供坚实纪律保障。

### “课前”周密部署备案，精准监督重点区域

区纪委监委精心准备“课前”监督预案，依托网格化管理平台，与治理行动执法人员一同上门进课堂，零距离对接家长学生，了解培训机构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结合信访举报反映事项，梳理定位专项治理行动集中突破区域，为开展整治校外培训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精准备案。此外，联合各职能部门建立校外培训机构

集中整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对突破难、突破慢的问题进行“会诊”，周密部署作战计划，狠下功夫啃“硬骨头”，确保治理行动全线推进。

### “课中”严格过堂审核，保障整治行动质量

为上好监督检查课，区纪委监委逐一过堂“治理成效作业”，牢牢盯住综合执法小组步伐，重点瞄准执法队伍落实“一家一册”制度情况，坚持逐一过审，执法一家、标注一家，整改一家、标注一家，对履职履责不到位的责任主体进行严肃问责。截至目前，区街两级执法小组通力合作，共出动执法人员87批 634人次，发放整改告知书142份。通过不定期开展专项治理行动监督检查工作，将压力层层传导，确保不漏下任何一家不规范经营的校外培训机构，全力营造一个让人民群众满意的钟楼教育新环境。

### “课后”深化治理成效，全面构建监督闭环

为做好“课后作业”，专项治理行动监督检查组贯彻“规范一批、整改一批、取缔一批”铁原则，坚决落实周报报送制度，时刻紧盯校外培训机构整治行动整改落实情况，截至目前全区发现无问题机构19家，整改完成146家培训机构，关停取缔70家，全区校外培训机构整改完成率百分百。此外，督促职能部门着力完善课后服务措施，规范课后服务收费管理，研制课后服务内容，探索有效实施路径，同时把好风险防控关，防止出现机构突然关闭，负责人携款潜逃等损害公共利益的现象，切实化解学生和家长的后顾之忧。🔴



# 建立信访举报三级研判处置机制 打好派驻监督“组合拳”

◎ 周 佩

为提升精准办理信访举报的能力，第十六派驻纪检监察组积极探索“三转”以后信访举报三级研判处置新机制，着重效果，严格审慎，进一步加强与驻在部门协作互动，不断改进方式方法，努力做到轻重区分、科学分流、精准施策。新机制不仅解决了该组案多人少的突出问题，而且较好实现了力度、质量、安全、效率、效果的有机统一，今年该组共受理省委巡视组、省、市纪委转办交办件27件，已审结25件，其中立案6件，给予函询谈话、提醒谈话、批评教育、诫勉谈话共17人。主要做法：

**一是发挥驻的独特优势。**充分发挥贴身监督优势，通过日常监督、嵌入监督的日积月累，掌握驻在部门以及直属单位的职能特点、工作动态、领导状况以及廉政风险点、政治生态基本面等第一手资料，做到心中有数。充分发挥专业入门优势，身处监督前哨，牢固树立“懂监督才会监督”的理念，不断加强驻在部门行业法规政策研究，加强相关业务知识储备。充分发挥联动贯通优势，既依托“两个责任”齐抓共管，又整合驻在部门下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力量，形成有机衔接的监督合力，从而为信访举报研判工作夯实基础。

**二是制定三级分类标准。**该组把信访举报分析研判作为首要环节，把“三个效果”统筹兼顾为追求，对信访件性质和内容进行筛选、甄别，明确调查方向、思路策略以及风险预警，形成线索综合审查意见，然后分三级处置：第一级，在市纪委转办件中属于反映问题笼



统、没有实质性内容，或者性质模糊，或者反映问题年代久远而难以查证核实，且非实名举报的，直接转驻在部门下属单位首办；第二级，在市纪委转办件中属于有一定线索价值或证据的，可能存在轻微违纪但尚不足以纪律处分，基本适用“第一种形态”的情形，包括部分实名举报信访件，直接转驻在部门首办；第三级，凡是巡视巡察转办件、上级纪委交办件以及违纪违法事实证据指向较为明晰的市纪委转办件，还有存在较大信访矛盾纠纷或者存在较大风险隐患的信访件，由该组首办，并加强和驻在部门联动，打好组合拳，如该组在办理一省委巡视组交办案件中，经过研判认为举报反映某领导个人收受大额回扣可能性不大，有可能是单位小金库，于是纪检监察组第一个找会计谈话核实，在确定钱款是进入单位大帐作为经营收入的事实后，就果断决定（下转P37）

# 关于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的 实践与思考

◎ 顾新东

在2016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第一次用“亲”“清”两个字概括新型政商关系。在2018年11月1日召开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他再次强调“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要求落到实处”。这为我们正确处理政府和企业关系，支持企业发展提供了行动指南。

## 一、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的实践探索

年初，市纪委监委第十派驻纪检监察组根据市政府确立的“重大项目增效年”活动，制定了本组2018年度重点工作“督促驻在部门构建新型政商关系，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旨在立足监督首责，强化责任担当，

让驻在部门绷紧服务企业这根弦，真心实意当好“店小二”，擦亮服务品牌，构建新型政商关系，助力常州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年来，六个驻在部门积极响应，做了有益的探索。市发改委制定了《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构建新型政商关系工作方案》，采取了“审批提速重服务、执行政策零折扣、沟通协调解难题、生产经营不干扰”等四条举措，对委机关工作人员在与企业交往当中提出“九个严禁”以及经单位领导批准可以参加的四类活动，提醒企业要严格按照市场规律开展生产经营，做到“四个不得”，通过多种媒体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邮箱，来营造亲商清商的良好氛围；市统计局把构建新型政商关系与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有机结合起来，实施投

(下转P38)

(上接P36)

委托驻在部门党委找被反映相关领导谈话，最大程度减少了影响。

**三是实行全程闭环管理。**改革后按照级别管辖规定，驻在部门科级以下的信访件交由派驻纪检监察组查办。该组在处理信访举报过程中，既严格落实市纪委信访举报工作规范，又严格把好案件质量关，在统分结合、宽严相济之间找到最佳结合点。一抓专业训练。织密驻在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联络员网络，组织开展完善信访举报、规范问题线索处置、加强调查谈话安全、写好

调查报告等方面业务培训，带好联络员队伍。二抓过程督办。明确跟踪督办人员，对转出的信访举报件建立台账，加强指导，及时准确掌握办理情况和程序规范情况，督促首办部门提高办理效率。三抓结果审核。对转给驻在部门和下属单位的信访件，一律要经过该组审核后结案。严格把好质量关，看调查是否清楚、问题是否漏查、定性是否准确、处理是否恰当，看群众的合理诉求是否解决到位，看矛盾化解工作是否到位，确保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努力提高初信初访满意率。

(上接P37)

资项目统计申报平台与政府项目审批平台的联网对接，重点跟踪市重点项目的开工情况，服务保障“重大项目增效年”，配合做好重点项目的动态跟踪、调研分析等工作；市物价局积极打造“四种环境”——突出减费降费，营造清朗的涉企收费环境；创制目录清单，营造透明的价费政策环境；推行挂钩服务，营造浓厚的助企维权环境；加强市场监管，营造有序的诚信经营环境。市工商局一是加大力度推行“不见面审批”制度，探索政务服务从“一站式”受理向“一窗式”办理转变，切实将“放管服”改革推向纵深，受到了纯市长的批示肯定。二是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做好结果公示和信息共享，坚持廉政风险和管理风险一起抓，确保权力受到有效监督。三是列出政商交往正、负面清单，既鼓励涉企部门主动服务企业，同时也限定行政执法的边界，坚决防止“勾肩搭背”和“谈商色变”两种错误倾向。市质监局成立了“护航护林行动”领导小组，开展全局岗位廉政风险排查“回头看”，落实作风建设自查自纠，做到两兼顾、两促进。围绕“亲”“清”二字，连续开展了引领助推、便企惠民和勤廉质监行动，重点落实“放管服”改革举措，“放”，重在推进简政放权；“管”，重在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服”，重在有针对性地服务企业、园区发



展。市食药监局由于2017年以来两起因干部违规接受企业宴请而受到处理的事件，亟需制定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的文件，为具有操作性，专门出台食药监局工作人员现场检查纪律规范，明确现场检查工作纪律，配备执法仪，全程留痕，有效杜绝人情监管、选择性执法。为防止一些干部因怕犯错误而不敢为、不愿为，同时下发《关于开展2018年度新医药及生物技术重点项目挂钩联系工作的通知》，制定责任清单，健全首问负责、限时服务等制度，主动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

## 二、当前政商关系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作风不实，效能不高。有的同志在日常工作中，对自己工作职责范围内事项研究不深，推诿扯皮，工作效率不高，有的同志对容错纠错把握不准，做起事来畏首畏尾，甚至拈轻怕重。有时候满足于应付了事，更有甚者，能推则推，能躲就躲，导致有些工作不能按时完成。

(二) 政令不畅，落实不力。对于上级布置的工作，有的不敢担当、不肯牵头，有的本位主义、胸无大局。对省市出台的一系列关于商事制度改革法规及政策缺乏有效的宣传、培训和落实，导致企业知晓度低、受益不足，部分政策没有细化的相关配套措施，以至于基层单位无法操作。

(三) 精神懈怠，不思进取。在当前全面从严治党的背景下，部分基层干部因个别恶意信访惹火烧身而不敢为、不愿为，以消极态度对待民营企业，到企业调研、解决问题次数明显减少。极少数干部对企业家表面上客客气气，但为官不为，懒政怠政，该拍板时不拍板、打太极拳，为避责而不愿为，怕担当而不作为。

(四) 惯性思维，认识不足。面对当前较为频繁的体制调整、机构改革，个别同志等待观望情绪有所加重，工作积极性不高；个别工作人员仍沉迷于十八大之前的工作状态，对“微权力”空间和“微腐败”危害认识不足；廉洁自律意识还不够强。



### 三、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的路径思考

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首要在“亲”，重点在“清”，就要像对待亲人一样支持、引导企业发展，给民营企业吃下“定心丸”。就要全面厘清“亲”“清”边界，既要工作责任“清”，又要政商关系“清”，始终保持鼓励民营企业发展壮大的初心，就要当好新时代企业发展的“服务员”、“业务员”和“宣传员”。为此，需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要多做“加法”，就是要积极作为、靠前服务、提高本领。构建新型政商关系，就要引导党员干部做好“加法”。在担当作为上做“加法”。引导干部担负起促进高质量发展的重任，理直气壮地亲商安商，着力提振干部奋发有为、敢于担当的精气神。在主动服务上做“加法”。提高服务效率，改进服务方式，市质监局推进“一窗式”受理、“一张网”建设、“三集中、三到位”等方法，深入企业调研，切实解决企业困难。在能力水平上做“加法”。处理政商关系是一门学问，领导干部要广泛涉猎经济、管理、法律等知识，努力提高服务企业的本领，市统计局今年以来撰写了多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为市政府和企业的决策提供有效的参考。

二要善做“减法”，就是要大道至简、简化程序、简政放权。我们必须进行自我革命，用壮士断腕的精神推进简政放权，必须从改革行政审批制度入手加快转变政府职能，这是营造新型政商关系的重要一环。2017年以来，市物价局对我市涉及的33项收费项目及及时消

减，年减轻企业负担近2.5亿元；牵头实施好气价、电价优惠政策，每年为企业降本10.79亿元，社会反响很好。构建新型政商关系，根本目的就是要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做好简政放权，进一步明晰政府与市场的边界。对行政审批事项，应按照党中央要求进行全面清理，该简化的简化，提高行政效率，为企业发展减负护航。

三要勤做“乘法”，就是要正确引导、转化优势、效益倍增。新型政商关系，不是放任不管，而是要科学引导，寻求政商之间的“最大公约数”，实现效益最大化。当前，不少民营企业党建工作相对薄弱，市工商局顺势而为，对有条件的企业加强指导健全党组织，有效增强民营企业家及广大企业职工群众的归属感、荣誉感，充分发挥党群组织对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重要促进作用。党建做强了就是竞争力，做细了就是凝聚力。因此，从新型政商关系角度出发，必须通过对企业正确引导实现效益倍增。通过抓党建丰富企业文化内涵，促进企业文化建设，增强企业内部凝聚力战斗力，形成争先创优的浓厚氛围。

四要敢做“除法”，就是要祛除私心、铲除土壤、净化生态。政商之间只有破除“潜规则”，根绝权力围堵现象，才能做到“亲”“清”并行不悖、相得益彰。反思一些腐败案件，不少落马官员的背后，常常有不法商人的影子，譬如刘志军部长身后的丁书苗，仇和书记背后的刘卫高，从“朋友圈”逐渐演变成了“腐败圈”。正是基于对腐败风险的清醒认识，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向各级干部警示“围猎”问题。因此市发改委、食药监局列出政商交往正负行为清单，就是要建立公职人员与企业之间“既亲切真诚、又清白纯洁，亲不逾规、清不远疏，双向通畅、界限分明”的新型关系，进一步拧紧了政商交往的“安全阀”。

政有政德，商有商道。官无德不可用，商无道行不远。领导干部要保持定力，坚持稳中求进，狠抓制度执行，积极应对新问题新挑战，以“亲”为血液，以“清”为风骨，让政商关系密切而纯洁起来，让中国经济航船劈波斩浪、行稳致远。

## 新北行政审批局：EMS 政务专递服务助力廉政建设

为进一步优化政府公共服务，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常州市新北区行政审批局以“高效、安全、便捷、自愿”的服务原则为依托，推出EMS政务专递服务，减少百姓办事上门次数，让群众体验“足不出户，轻松办事”的便捷服务。办事群众或企业在窗口办理事项后，即可自主选择填写《江苏省政务专递服务委托书》交给EMS专递负责人员，待事项办理完成，EMS工作人员会直接揽收审批服务结果材料，并邮寄到市民手中。这项服务自推出以来，通过“网上批、快递送、不见面”，有效防止了权力寻租，有力推进了行政审批局廉政建设，深受办事群众及企业的欢迎。截至今年11月27日，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共通过EMS专递提供“不见面”服务1430次。

(沈霞)

## 新北区：多管齐下扎实做好“阳光扶贫”监督执纪

自“阳光扶贫”工作部署开展以来，常州市新北区纪委监委高度重视，在多个层面积极推动各级党委政府、职能部门切实扛起“阳光扶贫”主体责任。

拧紧扶贫工作“责任链”。“阳光扶贫”专项行动推进以来，区纪委监委根据不同时段的任务要求，及时督促区“阳光扶贫”办各成员单位，对本阶段的扶贫工作进行系统协调，并在讨论部署“阳光扶贫”工作推进和落实精准帮扶责任机制的同时，建立阶段性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将工作分解，考核细化，相关责任落实定人、定岗，并要求各镇(街道)明确阶段工作的责任领导和联络人，严格按照所制定的任务清单，切实担负“阳光扶贫”主体责任，通过层层压实责任，一级一级抓落实。

划定专项部署工作任务“时间表”。明确要求全区各有关单位把推进“阳光扶贫”专项作为当前的一项重点工作。要求在每季度扶贫走访活动的过程中，在落实本单位帮扶责任人实地走访情况、上报本单位相关走访信息数据、推进本单位扶贫走访落实情况等方面，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定期向本级纪委或派驻纪检监察组上报工作进度，确保每季度的扶贫帮扶走访工作能够按照既定要求，圆满完成。

用好“问责棒”。区纪委监委明确党风政府监督室具体负责“阳光扶贫”专项监督工作，并与区委组织部、区委农工办、区民政局和区财政局等多家单位，定期组成综合督查组，综合运用台账资料抽查、现场随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全区各镇街道的专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及时跟踪了解进展情况。对在“阳光扶贫”工作推进不力、作风不实的单位或个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严肃追责问责，并及时通报曝光，进而倒逼责任落实。

(马凤娇)

## 金坛经济开发区：手中一小册 心中一把尺

近年来，该纪工委根据一些员工规定不明、制度不清的情况，强化党风廉政宣传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环境。

一方面，纪工委从基层实际出发，结合区委区政府作风建设自查自纠专项行动及省委巡视、市委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将中央关于《公职人员不能参加的20种饭局》、省委省政府公务接待陪餐人数规定、市委市政府“十带头、十严禁”规定以及开发区近年出台的请销假制度、值班制度等汇编成作风建设资料小册，确保员工在工作中有章可循、有法可依、有矩可守；另一方面，在重要的时间节点，纪工委加大第三方检查力度，对工作纪律、人员在岗情况等突击检查，发现一起处理通报一起，对公务接待、公车使用情况，加强与责任部门的沟通联系，随时开展检查。

“把相关制度规定汇编成册，方便机关干部随时翻阅，时刻绷紧纪律之弦，同时，通过不定期的监督检查，了解制度执行情况，并根据检查情况对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确保机关干部人人都能知纪守规。”该纪工委负责人说道。

（冯炜迪）

## 金坛区：交叉互查破解“人情掣肘”

“村务卡你们是怎么管理的？‘三资’使用情况有没有向村民公开？农村产权交易平台使用情况如何？”刚到指前镇农经站，常州市金坛区监委派出监察员办公室的工作人员就开始发问。指前镇农经站站长边将工作台账拿出来，边回答了检查人员的问题。

为充分发挥派出监察员办公室“探头”作用，近日，该区监委第三派出监察员办公室协调指前镇、朱林镇、金城镇等3个镇对基层“三资三化”情况进行交叉互查。

“以前我们乡镇开展监督检查，难免存在人情、面子等方面的顾虑，现在通过派出监察员办公室协调进行交叉监督，工作开展顺利多了。”参与此次交叉监督的朱林镇兼职监察员蒋海凤表示，在监督检查的过程中，还可以学习借鉴其他乡镇（街道）的经验，对我们以后的工作将会起到很大帮助作用。

据悉，11月20日，金坛区出台《区监委向镇、街道综合派出监察员办公室工作实施方案》，决定在“机构、职数、编制”三不增的原则下，由区监委向镇（街道）派出3个监察员办公室，分片负责所联系镇（街道）管辖范围内的监察工作，每个监察员办公室由区监委派出的1名主任、1名以上专职监察员和若干名兼职监察员组成。

“挂牌即是开工，开工就要履行好我们的职责”，该区第三派出监察员办公室负责人说：“这次交叉监督检查的内容主要是农村‘三资三化’方面，下一步，我们将结合实际、积极探索，争取交叉监督检查的范围更广、频次更多、效果更好，促进监察员办公室的监督工作从‘有形覆盖’迈向‘有效覆盖’。”

（夏成林）

## 天宁区兰陵街道：四步到位，让红脸出汗成常态

常州市天宁区兰陵街道充分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营造遵规守纪良好氛围。

**责任分解到位。**街道党委与8位党政分管领导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明确各自在分管领域履行“一岗双责”的具体任务，强化对分管领域的廉政教育和监督。与街道部门和村、社区共24家单位签订责任状，压实各单位的廉政职责。今年以来，街道各部门梳理科室职责清单、人员分工、风险和整改清单、问题清单等内容，各部门自查自改、定岗定责、让监督有的放矢。

**压力传导到位。**街道纪委定期督查街道各级党政组织履行主体责任全程记实手册记录情况，时刻提醒相关责任主体自觉落实自己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街道各级党组织通过会议、学习等方式进行教育警示，让每一位党员干部能时刻牢记自己的使命；落实“三会一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让广大党员干部时刻摆正自己的方向。

**监督检查到位。**街道纪委坚持明查与暗访相结合，重点关注节假日前后、上下班时间等节点，认真查看服务大厅、食堂、公务用车等情况，综合了解工作纪律、精神面貌、工作态度等方面。今年共进行作风监督检查7次，专项工作督查2次，对发现的问题均要求立行整改。检查主体呈多元化态势，既有街道检查组，也有作风监督员以及片区社工交叉互查，有效提高了检查的公平公正性。

**执纪运用到位。**注重抓早抓小，通过治“小疾”防“大病”，保证党员干部的“健康状况”。截至目前，街道纪委在今年已进行谈话18次，责令检讨4次，通报1次，下达监察建议书2次。街道纪委通过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的运用，关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纠正轻微错误，传递组织对每一位党员的严管和厚爱。

（付谨平）

## 武进横山桥镇：一纸“报销指南”卡紧“四风”咽喉

为进一步深化巡察整改和作风建设，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出台《财务报销指南》，将散见于各级各类文件中的公务接待、公务用车、会议培训、因公出国（境）、日常开支报销等管理规定的核心要义归集成册，并下发全镇严格遵循，让执行者一目了然，让监督者有据可依，有效卡住了违规吃请、超标准接待、私车公养、变相公款旅游等“四风”问题的“消化通道”。如公务接待，规定必须以对方公函或会议通知为报销凭据，不得提供烟酒，不得在私人会所或高消费餐饮场所接待，发票抬头不得使用“个人”“客户”等字样，否则不予列支；如举办培训，规定必须提供培训通知、实际参训人员签到表、讲课费签收单、培训机构出具的原始明细单据，否则不予列支；如办公用品，规定报销时必须提供正规发票及物品明细清单，标明品名、单位、数量、单价、金额等，否则不予列支。一纸《财务报销指南》没有红头发文，却取得了不亚于“条例”“规定”“办法”的实践效果，“严管厚爱”之举受到了广大干部的普遍欢迎，有力促进全镇公务行为更规范、财政开支更节俭、党风政风更过硬。

（杨潞）

## 溧阳市上黄镇：“三色督办”彰显巡察整改成效

为确保市委村（社区）巡察整改工作取得实效。近日上黄镇创新出台巡察整改工作“三色督办单”制度。根据不同情形的严重程度，短期拖延“黄色”督办，长期拖延“橙色”督办，严重拖延“红色”督办，逐步升级亮“三色”。

严格流程强管理。一是拟办。按照“一事一单”原则，由镇村（社区）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被巡察单位适用情形提出督办等级和具体督办意见。二是签发。黄色督办单、橙色督办单由镇村（社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签发，红色督办单由镇村（社区）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签发。三是交办。镇村（社区）巡察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三色督办单”书面交给被巡察单位，履行交接手续，建立工作台账，实施跟踪督办，并及时向镇村（社区）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督办事项办理情况。四是反馈。被巡察单位按照“三色督办单”要求办结督办事项后，及时将办理情况以书面形式反馈镇村（社区）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并附相关资料。镇村（社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工作，形成督办与反馈意见报镇村（社区）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并将被巡察单位三色督办结果运用情况书面反馈镇纪委和组织人事部门。五是建档。镇村（社区）巡察领导小组办公室将被巡察单位“三色”督办情况及结果运用纳入被巡察单位巡察档案，同步建档管理。

从严考核强震慑。被巡察单位收到一次黄色督办单的，在村干部岗位责任制考核总分中扣1分，约谈单位相关责任人。被巡察单位收到一次橙色督办单的，全镇通报批评，并在村干部岗位责任制考核总分中扣2分，对单位相关责任人予以诫勉谈话；被巡察单位收到一次红色督办单的，责令单位作出书面检查，全镇通报批评，并在村干部岗位责任制考核总分中扣3分，约谈单位主要负责人；被巡察单位收到两次以上红色督办单的，在村干部岗位责任制考核总分中扣5分，并视情节追究相应纪律责任。

（芮保国）

## 第六派驻纪检监察组：助力全市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部署要求，近日，市纪委监委第六派驻纪检监察组会同市检察院对全市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活动开展专项督查。督查组先后深入武进区检察院、新北区检察院，通过实地走访、查阅台帐资料、座谈交流等方式，详细了解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展情况，分析研判当前面临的形势，并针对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以及下步工作安排提出明确要求：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全面部署系统梳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二是加大深挖彻查力度，加强线索排查工作；三是注重人员管理，督促干警依法办案。下一步，该组将进一步建立与市检察院职能部门的工作衔接机制，及时关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展情况，定期收集有关案件信息，加大监督力度，确保从严规范司法办案和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

（费洁）

## 溧阳市：探索实践“1+N”监督模式

“请镇党委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开展好违建领域自查自纠专项行动，并制定和完善管控违建的规章制度，严格管理，加大对违建情况的查处力度……”这是溧阳市纪委监委第二监察员办公室和第六纪检监察室联合开展“违建”问题专项督查后发出的纪律检查建议书。

据悉，该市纪委监委紧紧围绕监督这个首要职责，综合运用走访调研、专项督查、纪监建议等多种监督检查方式，将全面从严治党的党落到实处。

深入基层“一线监督”。深入镇区走访调研，通过开展谈心谈话、参加民主生活会、查阅文件台账、走访基层群众等方式，查找有无存在“台账整改”、“虚假整改”、“选择性整改”等专做表面文章的形式主义。

紧盯关键“重点监督”。紧盯重点人重点事，对镇区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廉政风险防控，以及领导班子成员廉洁自律、作风建设情况进行重点监督，查找廉政风险点的防范机制有无建立完善，是否存在“屡错屡犯，错了再犯”的可能。

确定专题“专项监督”。服务中心工作，以党委和政府中心工作部署落实情况、重大资金使用、重点项目建设、群众关注度高问题如“违建”“扶贫”等为专题，联系各镇区实际，开展专项监督检查，查找系统性、行业性问题是否得到有效规范，是否达到监督一个，预防一片的效果。

提前预警“在线监督”。充分运用大数据平台，发挥平台的智能研判和预警功能，及早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预警和提醒。

（毛蓓丽）

## 市委党校贯彻全面从严治党从规范支部工作抓起

坚持党校姓党，带头贯彻全面从严治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推动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已经成为市委党校党建工作的新常态。

近日，为深入全面贯彻新出台的《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市委党校在前期校委领学、党员干部自学的基础上，再次组织党务工作者集中专题学习《支部工作条例》，校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对条例进行专门辅导，重点解读了支部的职能、支部的基本任务、“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

会议要求各支部、各党小组要进一步认真学习条例，严格执行条例，进一步从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明党的纪律，将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落实到各项具体工作中，充分发挥好基层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统领、服务、推动好各项工作的开展，为党校高质量红色学府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和纪律保障。

与会支部书记、委员及党小组长对有关问题进行了提问和讨论，普遍感觉收获很大，增强了做好基层支部工作的自信和动力。

（杭爱民 袁崇安）

## 钟楼区：把好亲清政商“方向盘” 深耕政治生态“责任田”

今年以来，常州市钟楼区纪委监委紧紧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反腐败中心工作，采取“三个优化”举措，为构建全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保驾护航。

一是优化政商文化生态。依托荷园、民元里等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组织公职人员和工商联、民营企业企业家参观学习；开展“大宣讲”进基层活动，引用涉及本地区查处警示案例8个，编发《党员领导干部忏悔及案件剖析》，引导公职人员与民营企业企业家自觉遵守政商交往相关规定，规范自身行为。同时，充分运用《常州日报·新钟楼》专版、区政府网站、“清廉钟楼”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宣传解读有关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政策文件，为公职人员、企业人士及社会各界充分学习了解和掌握政商交往原则、底线等营造良好氛围。

二是优化政商制度生态。扎牢制度“铁笼子”，全力消除权力设租和寻租空间。出台全区公职人员正负面清单手册，支持党员干部真诚坦荡与企业家打交道、交朋友、搞服务，进一步规范公职人员与企业交往，划清权利界限。用好问责利器，紧盯假日节点开展明察暗访工作，累计开展监督检查4轮31次，查处群众身边腐败问题18个，问责35人。把作风建设与推动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结合起来，坚持刀刃向内，坚决反对党员干部与不法商人勾肩搭背，搞利益输送，全力构建“亲”、“清”的政商关系。

三是优化政商法治生态。积极营造法律红线不能碰、纪律底线不容踩、政策规定不可逾、道德高线不许丢的政治生态和商业生态氛围，引导公职人员、民营企业企业家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形成学法尊法守法护法的良好习惯。始终将严肃查办政商交往中的违纪违法案件作为重点工作，在常州产业投资集团原转型发展办公室主任梅良诚留置案执纪执法过程中，涉及询问证人29人，取证单位、企业21家，区纪委建立健全便车、便装接触民营企业企业家取证等工作机制，有效保障了企业正常运营，最大限度地减小对企业的影响，实现了法纪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最大化。

（钟纪宣）

# 一次寻找“初心”的党建之旅

## ——市纪委监委举办“重整行装再出发·健步走”暨重温入党誓词活动

◎ 马淑莹



2018年12月16日，市纪委监委机关党委、工会举办“重整行装再出发·健步走”暨重温入党誓词活动。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张春福同志以一名普通党员、职工的身份参与本次活动。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共120余名党员干部、职工参加健步走活动。

为隆重“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暨纪检监察机关恢复重建40周年”，市纪委监委共举办“重整行装再出发·健步走、清风同心再聚力·拔河赛、不忘初心再奋进·诵读会”等系列活动。本次健步走活动作为系列活动的“开头炮”，意义重大，其既是一次寻找“初心”的党建之旅，同时又是一次“走大运”的运动之旅。全市纪检监察干部通过健步走的形式，体会

“心在诗中走，人在画中游”的美好，共同领略千年古运河风采。

本次活动获得了大家的高度认可，“希望以后市纪委监委多举办此类活动，既能让大家增进了解，促进融合，又能锻炼身体。”活动结束后，一名纪检监察干部意犹未尽地说。

一年来，类似的场景很多。自监察体制改革以来，市纪委监委秉承“党建引领”的原则，通过党建带工建、群建，重点打造“清风·同心”党建品牌，依托“龙城清韵讲坛”和“龙城清韵漫谈”两大平台，着力推动委机关、派驻机构和巡察机构、辖市区纪委监委“四支队伍”从“物理融合”向“化学融合”转变。

# 常州经开区监察工作委员会揭牌

◎ 赵群龙



12月21日，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监察工作委员会正式成立，武进区委副书记、经开区党工委书记顾伟国和经开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监察工委主任张勇共同为经开区监察工作委员会揭牌，经开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周永强主持揭牌仪式，经开区党政班子全体领导出席会议。

按照常州市纪委、市监委、市编办《关于向常州经济开发区派出监察机构的试行方案》精神，常州市监委向经开区派出监察工作委员会，与经开区纪工委合署办公，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能。经开区监察工委的成立，标志着常州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迈出了重要一步。

顾伟国在讲话中指出，监察工委组建成立是经开区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部署的生动实践，要提高政治站位，

深刻认识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重大意义，尤其是要充分认识到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是一项牵一发而动全身的重大政治改革，是一项夯基垒台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举措，是一项有力有效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全党大行动。顾国伟强调，全区纪检监察干部要强化使命担当，着力开创纪检监察工作新局面，特别是要切实发挥好保障发展大局、持续正风肃纪、坚定惩贪治腐的作用。要加强自身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切实提升履职能力，健全内控机制，加强廉洁自律。要把经开区监察工委成立作为新起点，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有力的措施、更加务实的作风，切实扛起使命担当，全力完成改革任务，大力落实“两个责任”，为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依法治国，为经开区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常州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小讲坛” 两期开讲

◎ 常纪信



11月8日和12月20日下午，常州市纪委监委成功举办了二期“信访举报小讲坛”活动，市纪委分管常委徐清、市纪委信访室全体人员、各辖市区纪委分管常委、信访室主任，和部分乡镇及派驻机构主要负责人参加。该活动是常州市纪委监委适应监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解放思想大讨论、“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活动的背景下，为全市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干部提升政治站位、启发工作思路，增强业务素质开设的交流共享平台。

小讲坛的宗旨是“理论武装、指导实践、解决问题、推进工作”。第一期讲题为《接访工作大家谈》，通过两家单位主讲、各辖市区及乡镇（街道）纪委书记、派驻机构组长代表共同讨论的形式，深入

探讨了在监察体制改革后来访量激增、业务范围外数量上涨、内外交织的举报甄别处理难度大等新形势下，如何依法依规、高效有序的做好接访工作。武进区纪委信访室主任陆红林和天宁区纪委信访室韩晓虎分别交流了工作体会。第二期讲题为《信访件研判的难点和对策》，钟楼区纪委信访室副主任王醒和市纪委信访室正科级纪检监察员方辰分别围绕议题交流了工作方法和思考，各辖市区信访室也思维碰撞、理念互促，大家普遍感到拓宽了思路、丰富了方法，获益匪浅。两期“信访举报小讲坛”活动的圆满举办为信访举报工作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满满的正能量。

# 新北： 率先实现部门负责人履职和离任交接清单化

◎ 史科新

为进一步规范纪检监察系统各部门负责人日常履职和离任交接工作，常州市新北区纪委监委出台《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部门负责人履职资料和离任交接清单制度（试行）》，率先开展履职和离任交接“清单革命”，推动各部门工作衔接有序、推进有力、稳中有进，促进全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 列出工作清单，做到履职和离任交接事项明。

制定《部门负责人履职和离任交接清单》，将部门负责人履职资料收集归档和离任交接的事项划分为人员名单、案件档案、监督档案、文书材料、文件制度、操作系统及其他事项等七类，共梳理出清单内容71项。同时，根据镇（街道）纪（工）委、巡察机构、派驻（出）机构、内设机构四支队伍工作性质的不同，明确不同清单内容下的机构适用范围，以及该清单内容所对应的对接部门，使各部门共性与个性工作内容一目了然，便于对照交接。制度适用于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各部门负责人（含主持工作的副职），同时要求其他纪检监察干部参照执行。

## 列出工作流程，做到履职和离任交接程序清。

按照日常收集整理、定期梳理汇总、年度整理归档三步流程，对部门负责人履职资料的收集、整理、归

档提出要求。明确日常收集整理以该项工作完成后的3个工作日为限，根据部门工作特性以周或月为计算周期定期梳理汇总，以次年上半年为截止时限年度整理归档。部门负责人离任交接分为告知离任交接事项、做好离任交接准备、完成离任交接事项三个环节，要求部门负责人在接到通知后的5个工作日内做好交接准备，在制作的《部门负责人离任交接单》上签字确认，交接单一式三份，交接双方各执一份，同步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一份。

## 列明工作责任，做到履职和离任交接工作实。

要求离任部门负责人对履职资料、移交事项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负责，对履职资料失真或应交未交事项承担相应的责任。要求离任部门负责人不得擅自带离单位配备的办公电脑、移动硬盘、U盘或删除上述载体中的工作资料，并有义务向接任的部门负责人提供必要的工作指导和帮助。接任的部门负责人应尽快熟悉适应新岗位的工作职责、工作规范、工作流程等，并应当继续按要求做好履职资料收集归档工作，办理离任部门负责人移交的工作事项，并承担后续工作责任。

# 一根拐杖

◎ 潘 晔

去年8月，江苏省委第四巡视组进驻溧阳，对溧阳展开第二轮巡视。

“小潘，领导刚交办我室一封省委巡视组交办件，要求我们启动初核，我们这就出发。”9月9日刚上班，狄韶辉主任一路小跑着回到办公室，“举报信的内容，待会儿你到车上再熟悉吧。”

“这是一封实名举报信啊。”我打开信细读起来。“举报人，唐汉保，1969年至1980年期间任溧城镇梅二村（现并至北水西村）党支部书记，后离任至今。目前退休工资230元/月。唐汉保反应，其任村支书11年，离任后从未享受过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是怎么一回事啊？”我不解地问道。

“我们这就去溧城镇组织科了解一下情况。”

到了溧城镇组织科，我们随即调取了《关于做好关怀帮扶激励离任村干部工作的意见》（苏组发〔2009〕1号）文件，同时查阅了2009年至2017年溧城镇《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发放名单》，发现唐汉保确实不在名单之中。

“按照文件精神，担任村‘三大员’职务累计10年以上，离任时担任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村会计职务的，就能享受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我把狄主任拉到一边低声商量，“唐汉保应该符合条件，怎么这么多年一直没拿到过这笔钱？会不会是给截留了？”

“你仔细想想，如果名单上有唐汉保的名字，而这几年他又没拿到钱，那就极有可能是被人动了手脚给截留了。但目前从组织科提供的名单上看，恰恰没有他名字，那我们就不能轻易下结论了……为保护实名举报人，不宜在组织科点名道姓询问唐汉保情况，我们还是先去北水西村委旁敲侧击的了解一下吧。”狄主任考虑地很周到。

于是，我们立刻赶往北水西村委，了解梅二村历任党支部书记的情况。在现任村干部谈及唐汉保时，我和狄主任都竖着耳朵，一字不敢落的听着，生怕漏掉什么重要信息。

据了解，唐汉保确实曾任梅二村党支部书记11年，离任后先后被安排在原清安乡计生办、铸钢厂、工业公司、加工厂等工作，直至退休。此外我们还了解到，唐汉保为人忠厚淳朴、做事兢兢业业、乡里村中口碑挺好。其家境确实困难，虽然政府有所补助，但他腿脚不好，走路都需要人搀扶，已经丧失了劳动力。

“这么看来，以唐汉保的为人应该不会捏造举报内容，那问题到底出在哪儿呢？”我一脸疑问地望着狄主任。

“回头！再访组织科！”狄主任斩钉截铁地说道。

这回来到组织科，我们开门见山，表明了来意。直接询问了唐汉保为何不能享受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情况。原来，唐汉保虽然满足担任10年以上村“三大员”的条件，但根据省委组织部2009年1号文件精神，在其离任时被安排到乡办企业工作至退休，因此不能享受离任村干部待遇。即便唐汉保生活再拮据，但这是刚性标准，没有弹性和余地。

至此，真相大白。

次日，我和狄主任来到唐汉保家中，当面进行解释答复。临走时，狄主任从车后备箱中拿出一根拐杖，交给唐汉保。看着唐汉保微微一颤，我脑子里一闪而过的是昨日初核结束，狄主任刚从溧城镇组织科出来，便直奔商店认真挑选拐杖的情形……

当然，老唐的生活不会因为一根拐杖而彻底改变。但我却从中感受到了什么。是啊，制度是冰冷的，但人心却可以传递温暖；在执行制度时，我们必须不偏不倚，却也可以在温暖中让人心越靠越近。

# 到底“冤不冤”

◎ 韩晓虎

“为什么要对我们副所长诫勉谈话？”在常州市天宁区纪委信访接待大厅，一名来访人愤怒地说道。

“小伙子，咱们有话慢慢说，不要情绪化，你先把情况跟我们讲一下，究竟是什么事情？”区纪委信访室工作人员老杨耐心地劝说道。

通过简单的沟通交流，我们了解到这名来访人是街道工商所的一名王姓工作人员，前几日该工商所副所长因违纪被诫勉谈话，小王觉得副所长是被冤枉的，就来向区纪委信访室反映情况。

“那么，小伙子，你们副所长违纪的原因是什么呢？”老杨和蔼的说道。

“我听说是形式主义，可我们副所长怎么可能犯形式主义的错误，他可是所里公认的老好人啊。”

“老好人？怎么个好人法？”我疑惑地问道。

“他做事情非常谨慎，从不得罪人，遇到投诉，总是会想办法让纠纷双方心平气和去解决。这次发生的事情也是一样。他并没有做错什么！”小王渐渐激动起来。

“小伙子你先冷静一下，你总得先把事情经过讲清楚，咱们再来评判对与错吧！”老杨冲他笑了笑，说道。

“今年5月初，我们所接到一起投诉，反映某小区一家小饭店无证营业，对周边住户造成油烟及噪音污染，副所长带着我一起去调查的，发现确实存在这种情况。我们立即找到饭店老板，要求他停止这种行为，当时饭店老板也愿意配合，答应不再营业的。”

“事情肯定没有这么简单，你接着讲下去。”老杨皱了皱眉，说道。

“是的。我们走后没几天，还是不断有投诉。主要反映该饭店虽不再对外营业，但仍然在美团、饿了么等平台接单，对周边居民造成噪音油烟污染。”

“那你们是怎么处理的？”我不禁问道。

“按照规定，他们在外卖平台接单，仍然属于无证营业，我们可以对他们的账号封禁，可这在技术上有一定的难度。副所长跟我说，还是要多沟通，尽量不要激化矛盾。我们去了现场几次，多次告诫饭店老板不要违法经营，不然就要处以行政处罚。”

“所以，你们实际上并没有采取有力措施去解决问题。这些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直到8月份，房东与饭店老板提前解约，将房子租给水果摊贩，这才真正解决了问题。你说，我说得对不对？”老杨义正辞严地说道。

“你怎么会知道？”小王脸有点红。

“在长达3个月的时间里，饭店围边的居民忍受着噪音、油烟的污染，一些上了年纪的老人因为油烟的问题，甚至生了病。这些，你都了解过吗？”老杨继续说道。

“我……”小王一时语塞了。

“我可以明确跟你讲，小王，你们这种行为就是一种形式主义，只注重表面的和谐，却往往忽视群众的利益与诉求，这种老好人可当不得。作为行政执法部门，就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履职尽责。近日，中央纪委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工作意见》，全面启动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工作。我建议你可要重点学习一下。”老杨语重心长地说道。

“是的，您说得对，是我考虑问题太肤浅了，我一定认真学习。”小王涨红了脸，不好意思地说道。

“那你现在说说，你们副所长到底冤不冤啊？”老杨笑着说道。

“不冤，这个教训一点不冤，相反，这个教训来得及时、来得值得！”小王重重地点了点头。

# 气球泄气了

◎王 醒

周一一早上班，我就接到一个怒气冲冲的电话：“我家翻新房顶被村干部说是违建，他还嚣张地说以前帮我们做事也没有收到好处，现在在本事就投诉他，而且满口脏话简直地痞流氓！”对方的语速、声调、音高都达到了极致，感觉电话那边好像是个随时可能爆炸的气球，于是我赶紧登记情况、安抚情绪，告诉他我们会依照程序办理。

虽说钟楼区纪委信访室的办公电话并不是12388信访举报电话，但是既然对于群众已经直接找上门来指向明确的业务范围内简单问题，我们还是坚持一贯以来快速办理机制中的“三不”做法：不推诿、不搁置、不拖延。于是放下电话，我们按照电话信访举报的相关程序将电话记录单打印上报，依据“分级负责，归口受理”的工作原则将该信访件按照快速办理机制的标准，在当天就转办责任单位办理。

谁知道第二天一早，我们又接到了他的电话：“快48小时了，还没说法，怎么回事？！”

听到这里，我感觉昨天那个气球好像又鼓了起来，而且还在不断充气中，于是我改变了昨天对他一味情绪疏导的方式，严肃地告诉他：“纪委监委受理、办理信访事项有一整套严格的流程和时效规定，我们绝对按照标准办理，但是希望你作为反映人也能遵循！”

对方见我口气有变化，说了一句“好吧那我就看看你们怎么办”之后中断了通话。

面对群众的急躁情绪，我们依据快速办理机制中“三天一跟踪，一周一办结”要求跟承办板块进行了联系，得知承办板块已经走访了部分见证人，调查过程顺利的情况下，信访室明确了办理要求，督促了办理进度，要求尽快给予实名举报人答复。

第三天又有新的事情发生了，我们发现反映人头天晚上在网上知名论坛发帖进行举报，正当我们查看帖子时，举报人的电话又打来了：“我在网上发帖子了，你们看到没？现在你们办得怎么样了？”

“发帖是你的权利，但网上发帖同样需要遵守法律法规。另外需要告知你的是，根据规定，对实名举报进行受理情况、办理进度等查询需要携带身份证至纪检监察机关来访接待场所进行。”

对方听完我的话，愣了一下，然后说“还要身份证啊？还要本人去啊？那我还是等你们回复吧。”虽然还是被他挂断了电话，但听得出他的语气没似乎那么强烈了。

由于涉及网络舆情，信访室及时汇报领导后，按照快速办理机制中的网络舆情处理模式，第一时间进行了舆情的研判，经与区宣传部沟通后，迅速布置了舆情应对方案，且责任到人、及时落实，加强信访举报舆情管理。并将情况通报承办板块，督促办理，并要求在调查中对于舆情予以重点关注。

接下来第四天、第五天都没有接到他的电话。联系承办单位后，得知调查中经向在场其他工作人员和知情群众核实，发现涉事干部当天并没有爆粗、疑似索贿等反映人举报的情形，而是正常指出反映人的违建需要整改的事实。而且，在调查人员向举报人本人了解情况时，其也无法拿出证据证实所说情况，只是一直重复自己家盖得不能算违建。依据调查情况，这是个不实举报，明天就可以答复信访人。但是信访快速办理机制规定的一周时间就要到来，就算答复完毕，那个“气球”能消气吗？尤其是网络舆情能够在一周之内就消除影响吗…

(下转P53)

# 回忆在巡察组工作的日子

◎ 周所根

回到区纪委的我，每天多了一个习惯——到常州市纪委网站搜索浏览市委第二巡察组的工作动态。

尽管离开市委巡察组已经十一个月了，可我还是忍不住会去想它。不会忘记，讨论、修改达10余次的第一份巡察报告；不会忘记，为整理、撰写材料而至午夜的那些背影；不会忘记，大家团结协作、三线作战的辛勤付出……所有这些都已经成为背景，形成画面，融入心中，刻在脑海。

重视学习、善于学习是我们的对外标签。从巡察组长到巡察干部，在集中学习面前，一律平等；从《中国共产党巡视条例》到“五步工作法”方向文件，在学习内容方面，一课不落；从培训课堂到巡察现场，在学习热情上，一刻不减。浓厚的学习氛围，不仅促使大家快速融入，掌握巡察工作方法，而且通过聚人之智增加谋事做事的底气。

精诚团结、凝心聚力是我们的组内宣言。无

论是组长在谈笑风生中的传道授业解惑，还是组员们相互支持中的那一抹微笑；无论是讨论问题时的针锋相对，还是解决困难后的感恩致谢；无论是工作现场的友情提醒，还是茶余饭后的促膝谈心。每时每刻，巡察组都散发着团结友爱的气息。

纪律严明、廉洁务实是我们的行为指南。巡察干部来自各条战线，可以说是一支多兵种临时合成“部队”。在报到的第一天，组里就告知大家：巡察工作性质特殊，巡察干部身份特殊，言行举止不仅关系着自身形象，更关系着派出单位和巡察组的形象，一定要注意遵守各项纪律。我们是这样说的，更是这样做的。纪律严明让大家心无旁骛。

现在，组里的好多同志都回到原来的工作岗位，第二巡察组仍是我们共同的家园。作为曾经的巡察战士，我们会把这段经历作为人生中的一个“加油站”，牢记使命，以奋斗的姿态，干好的每一项工作。

（上接P52）

第六天下午一上班，我们就接到了办案单位的电话：在上午的答复中，举报人称自己虽一直催促，但真的没想到还不到一周就会组织对他进行答复。不知是否是心理没准备好的缘故，其承认自己家因翻新被确定为违建后，心生不满，因此夸大了事实。更重要的是，在工作人员的批评教育下，他意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主动删除了

网站消除网络影响，“气球”泄气了。

看了随后送来的调查报告，我心里这个悬着的“气球”也落了地：快速办理机制的成功实践，证明了其架构的科学性、操作的可行性和运用的有效性，我们将继续严格规范机制运用范围，切实做好机制标准要求，化解越来越多的信访事项，让该机制成为提高信访件办理效率的助推器！

## 不是公职人员 监察法就管不着了么？

◎ 常纪信

有人觉得，《监察法》是管公职人员违纪违法的，如果不是公职人员，那监察法就管不着了？那事实真是这样吗？《监察法》第十五条中的“有关人员”以及第六款的“其他依法履行公职的人员”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中国纪检监察报》曾刊登过一个案例：被采取留置措施的杨某原是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城管辅助执法队组长，既不是公务员，也非中共党员，是一名政府临时聘用人员，但由于其被政府授予行使检查、管控违章建筑的公权力而成为监察对象。可见，判断一个人是不是监察对象，受不受监察法管，不能仅看他是否有公职，关键看他是不是行使公权力、履行公务。本没有公职身份的人得以行使公权力、履行公务，是因有了组织的授权，从获得授权那一刻起到授权结束的时期内，其在行使公权力、履行公

务期间，就是监察对象。这种经授权获得的公职“身份”，就是一种动态的身份。这种情况就是《监察法》第十五条“有关人员”。

监察法第十五条还规定“公办的教育、科研、文化、医疗卫生、体育等单位中从事管理的人员”，与公务员、受委托从事公务人员、国企管理人员相比，这类人员的“身份”相对来说不是很固定，临时从事与职权相联系的管理事务的形式和种类很多。比如单纯从事教学的教师不是监察对象，但一旦参与了招生、采购、基建等与公权力有关的事宜，就是监察对象；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采购中谈判小组的组成人员，在招标、政府采购等事项的评标或者采购活动中，由于临时从事与职权相联系的管理事务，也属于监察对象范围。

所以，判断一个人是否属于监察对象，不仅仅要看他是否有公职身份，更要看其是否行使公权力。不是公职人员，哪怕是个“临时工”，只要行使了公权力，就是监察对象，就要受到监督。



## 诬告陷害他人要被追责

◎ 常纪信

### 【案例】

某市纪委监委发现领导干部A的重复举报特别多，仅两个月内即达数百封，而且举报内容大致相同，有的甚至整段内容雷同。

经过认真分析，市纪委监委领导认为这是因为该市区县党委、政府换届在即，可能是有关人员恶意举报诬陷，企图干扰视线，从中浑水摸鱼。市纪委监委领导经集体研究后决定，一方面对这些举报信反映的内容进行初步摸查，核实A是否存在所举报的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另一方面请公安、邮政等部门帮助查询了解这些重复举报信的来源途径。

经调查发现，众多反映A的重复举报信内容，都是子虚乌有、张冠李戴，并不存在反映的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同时发现，大量举报A的重复信件可能均出自领导干部B之手，或是B的亲友、下属之手。

针对此情况，市纪委监委按程序请示报告后，立即对B涉嫌诬告陷害他人、干扰换届工作等严重违纪问题立案调查，后经查实，此事确系B所为，因其工作中与A关系不好、此次换届又存在竞争关系，故企图以多方举报、胡编乱造的方式干扰组织视线，以达到打击对手、自己上位的目的。调查同时还发现并查实了B存在的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对此，市纪委监委及时按程序对B的问题进行了严肃处理并予以通报。

### 【解读】

《监察法》规定了纪委监委受理报案和举报的法

定义务。但在现实生活中，不排除有的人居心叵测，想利用纪委监委的法定义务“为我所用”，诬告陷害他人，或是恶意重复举报，意图通过国家机器来打击别人、成全自己。殊不知，这种行为本身就是非常严重的违纪违法行为，是既害人、又害己的行为。法律明确了纪委监委的职责义务，赋予了人民群众向纪委监委反映问题的权利，但这种权利是为了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而设置的，是为了加强对全体党员和所有行使公权力公职人员的正常监督而设置的，并不是某些别有用心的人可以胡乱使用的“私器”。

“政治品行恶劣，匿名诬告，有意陷害或者制造其他谣言，造成损害或者不良影响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将有关诬告陷害条款由原条例的组织纪律部分调整到现在的政治纪律部分，并对这一条款进行了补充、完善，在党员干部中引起不小反响。随着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其中一个方面就是对匿名诬告、陷害造谣，要坚决说“不”。

纪委监委发现诬告问题，一方面会及时为被诬陷的党员干部澄清事实，通过一定方式消除负面影响，帮助当事人卸下思想包袱，为那些锐意改革、勇于担当、敢得罪人的党员干部提供舞台和支持；另一方面，对匿名诬告等行为也将高悬纪律和法律之剑，依纪依法严肃整饬，这同样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题中应有之义。

## 惩贪除腐 护百年工程

◎皇甫冰 马战涛 胡俊清

2018年12月21日，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审判厅，审判长庄严宣判：“黄飞鹤（常州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计划合同处原处长）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五十万元。”

同日，涉案人薛某、韩某庆也分别被宣判。至此为止，常州市监委成立后办理的留置“第一案”落下帷幕。

百年工程，百年民生。常州市纪委监委依靠耐心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情理交融的办案方式和扎实地初核，坚持行贿受贿一起抓，铲除民生领域腐败，坚决守护了开往“春天的地铁”。

### 重初核：“阴阳合同”暗藏利益输送

2012年，常州地铁获批建设，由市政府投资成立常州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公司”）负责各项具体工作。同年，黄飞鹤作为优秀公务员代表被组织选派至轨道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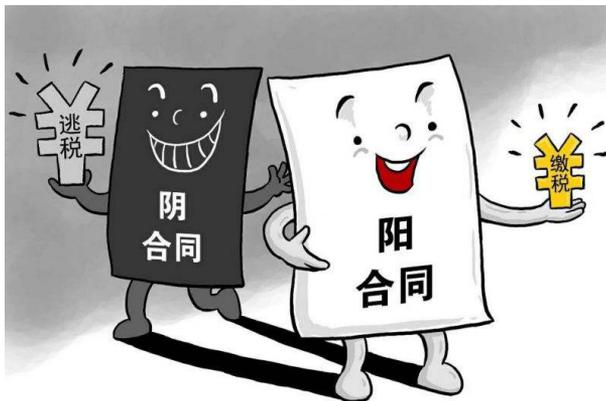
2017年起，常州市纪委陆续接到多件关于黄飞鹤的举报信，反映问题指向明确。时任轨道公司计划合同处处长的黄飞鹤，具体负责公司招投标组织与管理等工作。计划合同处权力集中，资金密集，是热点、焦点部门，也是典型的关键岗位。

随即，市纪委围绕举报信展开初核，然而困难重

重，进展不理想。空穴来风，事必有因，市纪委监委决定跳出举报信，通过大数据信息系统对黄飞鹤进行调查。这一查，发现了疑点：黄飞鹤的家人名下共有4辆大众牌途观车。

同一款车型为何要购入多辆？一家人的品味如此雷同，这可能吗？调查人员发现这4辆车都以其岳父龚某某名下企业的名义，曾经或正在租给某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公司”），累计收取租金170余万元，而勘察公司是轨道公司最大的勘察设计合作企业之一，是黄飞鹤的业务管理对象。

经过进一步初核，2013年9月，黄飞鹤妹夫薛某购入上述4辆途观车中的2辆，与此同时，龚某某名下



本是经营艺术品加工的经营部，也在这个月增加了租车的经营项目。这绝非巧合。案件主办人介绍：“妹夫买车，岳父收租，承租方是黄飞鹤的业务管理对象，这么复杂的关系图，到底在掩饰什么？”

通过周密排查和分析研判发现，上述4辆车中有3辆在租赁期间实际使用人并不是勘察公司，而是黄飞鹤的家人，勘察公司仍支付租金共计33.8万元，这些租金的实际支配者也不是龚某某，而是黄飞鹤的妻子龚某，车辆的维修保养也一直由黄飞鹤夫妻二人经手。至此，黄飞鹤存在违规经商办企业行为可能，以及以租车为名但实际未交付车辆的方式收受业务管理对象财物的问题也浮出水面。

2018年3月27日，常州市纪委监委召开常委会、委会审议黄飞鹤案件，会上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张春福表示：“虽然黄飞鹤是科级干部，但他的问题是新型的、典型的，涉及重大民生工程，采取提级查办非常必要，同意市纪委监委对其立案审查调查，并建议报请采取留置措施。”当日，经省纪委、监委批准，黄飞鹤便被带至留置场所。

后经查实，2013年至2015年间，黄飞鹤为购买车辆用于租赁，曾收受勘察公司总经理谌某某近30万元，谌某某明确表示不用归还，截止案发，黄飞鹤亦未归还。

阴阳合同的形式，权钱交易的本质。面对受贿形式的新演变，常州市纪委监委牢牢把握受贿犯罪的本质，将企图用民事关系掩盖利益输送的犯罪分子揭露出来。

### 讲谋略：根除“一根藤上两颗毒果”

依靠扎实地初核，黄飞鹤案件从立案到留置，在无一份本人供述和证人证言的条件下，已经形成了完整的证据链。

黄飞鹤在到案前听到风声，曾与薛某、龚某某、



谌某某以及时任勘察公司副总经理陈某串供，企图对抗审查调查。“我对他们说，如果有人调查，就说车是谌某某直接找薛某租车，从我丈人公司开租车发票，跟我无关。我还让陈某把车开回去，在勘察公司项目工地多跑跑。我自欺欺人，觉得既有租车合同，又有正规发票，他们租了不用是他们的事儿，实际上是我为自己抵制不住金钱诱惑找借口。”

面对黄飞鹤漏洞百出的狡辩，调查人员用一件件铁的证据驳斥，黄飞鹤屡屡表示震惊：“没想到组织对我的问题调查得如此清楚，这几天租车串供真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想想真是可笑。”

通过循循善诱的思想教育和铁证如山的证据围城，黄飞鹤在接受组织审查调查后5天内就交代了其利用职务之便，在轨道交通项目招投标、相关施工单位钢材供应过程中为他人牟取利益，收受10余人贿送巨额钱物等问题，其中大多数问题，市纪委监委当时并未掌握。调查人员随即对20多名涉案人员进行调查取证。

据黄飞鹤供述，2014年，钢材供应商韩某庆请托黄飞鹤为其承接轨道交通项目中标单位的钢材供应业

务提供帮助，并按照20元/吨的标准给予好处费，黄飞鹤同意并与薛某约定由薛某出面收取好处费。后黄飞鹤先后向多名中标单位负责人打招呼，韩某庆如愿承接到大量钢材供应业务。由于好处费直接由薛某收取，黄飞鹤不清楚具体金额。

起初，在向薛某及韩某庆进行询问时，薛、韩二人含糊其辞，均称韩某庆曾借给薛某10万元并写了借条，其余没有经济来往，存在明显的串供迹象。

行贿受贿一起查。市纪委监委审时度势，成立黄飞鹤专案组，指定天宁区纪委监委对薛某、韩某庆二人立案并采取留置措施，全案由市纪委监委主导，两级纪检监察机关协同作战，同时与市纪委监委审理室、市检察机关主动对接，让其提前介入，务必把案件办成铁案。审理人员、检察人员对主体身份、证据印证、取证手续等方面证据的补强提出近40条建议。

“黄飞鹤、薛某涉嫌共同受贿，黄飞鹤利用本人职权产生的影响，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韩某庆谋取不正当利益，收受其财物的行为，涉嫌斡旋受贿，我们提出在取证方向上要特别注意。”市纪委监委审理室副主任李耀说。最终，调查证实黄飞鹤与薛某共同收受韩某庆现金9.96万元，另查实韩某庆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涉嫌严重犯罪的问题。

三个月的查办期间，两级纪检监察机关讯问60人次，询问证人71人次，查询50人次，调取35人次，共采取8项监察措施。

作为常州市纪委监委留置“第一案”，面对查办过程中遇到的监察文书模版实践运用、行贿案件的立案依据、案卷证据材料的整理及装订等问题，专案组不断对上级出台的最新规定（流程）和文书模版进行学习、消化和创新，最终形成《留置工作流程》和《留置文书清单》两份留置流程表，既为黄飞鹤专案履行程序提供指引，也为今后办理留置案件提供程序经验。

鉴于黄飞鹤的行为不仅违反了政治纪律、廉洁纪律，而且触犯了国家法律，2018年6月21日，常州市纪委给予黄飞鹤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同年6月25日，黄飞鹤专案三名嫌疑人被解除留置，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人性化：从真诚悔罪到案件治本

“3个月内合法合规地调查取证，耐心细致的教育引导，帮助我的当事人深刻认识并领悟其犯罪行为，生活上也尽量照顾体谅，我代表我的当事人及其家人对纪委监委严谨而充满人情关怀的办案作风表示崇高的敬意。”2018年8月3日，在黄飞鹤案开庭审理现场，其辩护律师这样评价专案组成员。

办案伊始，专案组在成立内审组与外调组之外，专门成立了审查调查安全组，对审查调查工作全程监督，对安全隐患和问题及时监督纠正。“3个月的





留置期间，黄飞鹤在最初的5天就基本交代了主要问题，剩下的两个多月我们除了查证之外，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安全，这是整个案件的生命线。”案件主办人介绍道。

针对黄飞鹤在不同阶段的心理反应，如对抗阶段的侥幸心理、动摇阶段的矛盾心理、交待阶段的畏罪心理，安全组采取不同的应对措施，对其进行心理疏导。黄飞鹤患有疾病，安全组制定了周到的医护保障。“在他发病期间，安全组的同志们每天都戴着手套给他换药。病情严重时，我们和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为他争取到离点就医做手术的机会。”案件主办人说。

在解除留置前，专案组成立临时党支部为黄飞鹤召开了一次特殊的组织生活会。入党20余年的黄飞鹤重温了自己的入党志愿书，在谈思想感悟时数度落泪：“我父亲是一名老党员，当年在供销社工作，我母亲因为干活没了四根手指，他也没有利用手中的权力，去帮母亲谋一份好一点的工作。”“这或许是我最后一次参加组织生活会，感谢你们给了我这个机会，对于即将离开党组织我非常不舍，如果将来还有

可能，哪怕只有一线希望，我肯定会积极努力，争取重新回到党组织。”

“当他谈到其父亲老党员的感人经历，以及对党的恋恋不舍时，我们在场的人员都红了眼睛。通过这个犯了错误的同志，我们重新审视了自己入党时的初心，同样接受了一次精神洗礼，打铁必须自身硬，警钟必须要长鸣。”专案组成员回忆道。

人性化的办案方式，令黄飞鹤对专案组成员充分信任，他写下近万字的《悔过书》，对所犯错误进行了深刻剖析、真诚忏悔。

在黄飞鹤的积极规劝下，其家人配合组织调查，将赃款全部退出。

市纪委监委发挥案件治本功能，践行“一案一剖析，一案一通报，一案一建议”制度，对黄飞鹤案件进行深入剖析，制作警示教育片，发挥以案为鉴作用；对该案进行实时通报，释放反腐强音；2018年9月18日，常州市监委向轨道公司发出首份监察建议，就其存在的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制度机制建设及执行三个“不到位”问题提出严肃的整改意见，切实发挥案件治本功能。

# 黄某是直接受贿还是斡旋受贿

◎ 李 耀

## 一、基本案情

黄某，系某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全国资公司）计划合同处处长，在任期间，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大力开展地铁建设，黄某所在处室负责组织招标及后期工程进度管理及施工款支付审批。黄某通过向地铁建设的多个中标施工单位（外省国有企业）负责人打招呼的方式，让施工方在钢材招标过程优先使用其朋友徐某某供应的钢材，先后收受徐某某贿送的现金100余万元。

## 二、分歧意见

在审理过程中，对黄某的行为属直接受贿还是斡旋受贿存在不同意见。

**第一种意见认为**，黄某作为国有公司中从事公务的人员，利用组织招标和后期工程进度管理及施工款支付审批的职务便利，向施工单位负责人打招呼，为请托人谋取不正当利益并收受请托人财物，属直接受贿按照刑法第三百八十五条、第三百八十六条规定处罚。

**第二种意见认为**，黄某作为国有公司中从事公务的人员，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利用组织招标及后期工程进度管理及施工款支付审批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施工单位负责人职务上的行为，为请托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收受请托人财物，按刑法第三百八十八条规定是斡旋受贿，以受贿罪论处。

## 三、评析意见

本案争议焦点在于黄某究竟是利用了职务上的便

利，还是利用了本人职权或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

笔者认为，黄某是利用了本人职权或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理由如下：

1. 受贿罪中“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最高人民检察院和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司法文件中都有过解释。1999年9月16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立案侦查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试行)》指出，“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是指利用本人职务范围内的权力，即自己职务上主管、负责或者承办某项公共事务的职权及其所形成的便利条件。最高人民法院2003年印发的《全国法院审理经济犯罪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下称《纪要》)则指出，“刑法第三百八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既包括利用本人职务上主管、负责、承办某项公共事务的职权，也包括利用职务上有隶属、制约关系的其他国家工作人员的职权。担任单位领导职务的国家工作人员通过不属自己主管的下级部门的国家工作人员的职务为他人谋取利益的，应当认定为‘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最高人民法院的解释相较最高人民检察院的解释去掉了“及其形成的便利条件”，增加了“包括利用职务上有隶属、制约关系的其他国家工作人员的职权。担任单位领导职务的国家工作人员通过不属自己主管的下级部门的国家工作人员的职务”，解释相较更为明确和科学。本案某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标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是建设工程发包人和承包人关系。根据《合同法》规定，建设工程合同是承包人进行工程建设，发包人支付价款的合同，作为发包人和承包人之间是平等

(下转P61)

# 赵某的行为是否构成挪用公款犯罪

◎ 徐 鹏

## 一、基本案情

赵某，中共党员，某市红十字会会长。2017年6月12日赵某个人决定，同意王某某到单位账户上借用6万元现金，用于民办非企业单位某市救援队的注册资金。2017年6月16日王某某到登记管理机关申请登记。救援队注册成立后，王某某于2017年10月11日归还现

金6万元。在这过程中赵某没有谋取个人利益。2018年4月2日，赵某被某市纪委监委立案审查调查。

## 二、分歧意见

对于赵某个人决定以单位名义，将6万元借给王某某用于某市救援队注册的行为，存在三种观点：

（下转P62）

（上接P60）

主体之间的民事法律关系。黄某系某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计划合同处处长，而中标施工单位负责人均系外省国有公司中层干部，双方之间不存在所谓的职务上有隶属、制约关系。同时黄某系公司中层干部，也无主管、负责、承办某项公共事务的职权。

2. 受贿罪中“利用本人职权或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最高人民法院2003年印发的《纪要》指出，是指行为人与其被利用的国家工作人员之间在职务上虽然没有隶属、制约关系，但行为人利用了本人职权或地位产生的影响和一定的工作联系，如单位内部不同部门的国家工作人员之间、上下级单位没有职务上隶属、制约关系的国家工作人员之间、有工作联系的不同单位的国家工作人员之间等。虽然某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标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平等主体之是的民事法律关系，但黄某与中标施工单位负责人之间还是存在一定的工作联系。《合同法》第十六章建设工程合同规定：发

包人在不妨碍承包人正常作业的情况下，可以随时对作业进度、质量进行检查。建设工程竣工后，发包人应当根据施工图纸及说明书、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及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当按照约定支付价款，并接收该建设工程。由此可见，黄某所在处室负责组织招标及后期工程进度管理及施工款支付审批在本公司内部是公司对其的权力分配，而对于建设工程合同发包方来说则是行使合同规定的权利。

综上：黄某正是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与中标施工单位产生了工作联系并在行使合同规定的权利过程对施工单位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如工程质量检查及工程款按进度支付等。黄某正是利用了这种影响，通过施工单位负责人职务上的行为，为请托人徐某某谋取了不正当利益，并收受徐某某财物100余万元，按刑法第三百八十八条规定是斡旋受贿，以受贿罪论处。

(上接P61)

**第一种观点认为**，王某某借款是用于民办非企业单位某市救援队注册，属于单位借款，且赵某没有谋取个人利益。赵某的行为不符合挪用公款罪构成要件中的“归个人使用”情形，不构成挪用公款犯罪。

**第二种观点认为**，王某某是以设立中的某市救援队的名义来借款，而设立中的法人是一个具有相对的民事权利能力的特殊主体，某市救援队成立后，设立法人在设立期间所享受的权利和所承担的义务都要转移给设立后的法人，该笔借款自然以后要归属于某市救援队，所以该笔借款属于单位借款。赵某在这过程中没有谋取个人利益。赵某的行为不符合挪用公款罪构成要件中的“归个人使用”情形，不能构成挪用公款犯罪。

**第三种观点认为**，该笔借款属于王某某个人借款，王某某个人借款后拿该笔钱用来注册某市救援队的行为，并不改变王某某个人借款的性质；且王某某不符合设立中法人名义来借款的条件。赵某的行为符合挪用公款罪构成要件中的“归个人使用”情形，构成挪用公款犯罪。

### 三、案件分析

笔者赞同第三种观点。根据2002年4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八十四条第一款的解释》（以下简称“立法解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一）将公款供本人、亲友或者其他自然人使用的；（二）以个人名义将公款供其他单位使用的；（三）个人决定以单位名义将公款供其他单位使用，谋取个人利益。本案的争议焦点为王某某的借款行为属于刑法上的单位借款行为还是自然人借款行为。

（一）个人借款的最终用途不影响对个人借款性质的认定

立法解释第(三)项之所以强调需要谋取个人利益，是因为单位成员具有双重身份，不仅是自然人，还是单

位成员。只有代表单位并为单位谋取利益的行为才能够看作是单位行为，这时以单位名义借款属于单位之间的非法拆借活动。如果夹杂了谋取个人利益，则不能视作是单位行为。要视作是单位行为，首要前提是需要有单位的存在。

本案中，王某某虽然强调借的6万元是用于将来成立某市救援队的注册资金，但问题是这时单位还未存在，不能视作是单位行为。

（二）要以设立中法人名义进行借款，需满足设立中法人成立条件

设立中法人是指法人从设立开始至法人成立之前，专门负责法人设立的组织体，如公司筹备处等。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九条规定，申请成立社团发起人，需要由发起人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登记。而对发起人的定义我们可以类比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一条之规定“为设立公司而签署公司章程、向公司认购出资或者股份并履行公司设立职责的人，应当认定为公司的发起人，包括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股东。”从中我们得出要成为发起人必须先出资，成立了一个筹备处，才在性质上已经转化为一个设立中的法人。只有设立中的法人才是一个具有相对的民事权利能力的特殊主体。

本案中，王某某借的6万元是用来注册某市救援队的资金，王某某此时并不具备发起人的资格，因此这属于王某某个人的借款，根据立法解释第(一)项之规定，赵某将公款供王某某使用，符合立法解释对“归个人使用”含义的解释，且王某某超过3个月未还，对该笔借款应属挪用公款。赵某挪用公款并没有进行营利活动和非法活动，但挪用时间超过3个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贪污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六条、《刑法》第三百八十四条之规定，赵某行为已经构成挪用公款罪。

## 常州市新北区政协原主席汤建龙 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 二 室

常州市新北区政协原主席汤建龙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 汤建龙简历

汤建龙，男，汉族，1957年3月生，江苏常州人，党校本科学历，1985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0年8月工作，1980年8月至2002年7月，历任武进县（市）公安局预审股副股长、卜弋分局教导员、奔牛分局局长、公安局副局长、督导员、武进区委政法委副书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主任、区公

安局督导员；2002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常州市委政法委专职委员、常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12月至2006年2月，任常州市武进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06年2月至2012年3月，任常州市新北区委常委、纪委书记（2006年6月起兼任常州国家高新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委员）；2012年3月至2017年1月，任常州市新北区政协主席。2017年5月退休。系常州市新北区第四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 天宁：“4+1”举措 为线索收集管理提质增效

◎ 纪 磊

今年以来，常州市天宁区纪委监委坚持变“被动”为“主动”，从以往的“等”线索为主动“找”线索，在开展执纪审查工作过程中，注重对问题线索的主动收集、深挖细查，同时强化对问题线索的管理，通过“4+1”举措，努力拓宽线索来源，提高处置质效。

**一是充分发挥信访举报的“主渠道”作用。**对信访反映的内容进行深入细致地排查，确定初步处置意见，按照拟立案、初步核实、谈话函询、暂存、了结方式进行分类处置。**二是强化监督探线索。**依托日常监督、专项检查和常规巡察、交叉巡察等，通过财务审计、汇报座谈、个别谈话、走访群众、调阅资料等方式，围绕群众切身利益的热难点问题深入了解情况，力求最大程度收集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线

索。**三是加强协作增来源。**积极与司法机关、财政审计部门以及行政执法部门进行沟通联系，建立协作配合机制，及时收集违纪、违法、犯罪及行政处罚等各类问题线索，实行资源共享，实现优势互补。**四是深挖细排觅线索。**注重在执纪审查过程中深挖问题线索，加强对线索的分析研判，做到全面排查、深度挖掘、系统收集，确保问题线索应收尽收。

在此基础上，案件监督管理室建立问题线索管理台账，根据办理时限定期与各承办部门沟通，了解线索办理进度，做到动态更新，时时掌握。在处置过程中，不断强化各相关工作人员的保密意识，坚决防止失密泄密、以案谋私等情况发生。截至12月底，共处置问题线索191件，立案77件，采取留置措施22人。

## 常州市纪委 通报 3 起违规公款吃喝典型案例

◎ 党风室

近期，市纪委通报3起违规公款吃喝典型案例：

**1.溧阳市昆仑街道徐格筮村党总支支部书记王小彬等人违规公款吃喝等问题。**2016年6月20日、2017年5月22日，王小彬与村主任吴国伟、会计周超等人违规组织、参与用公款支付的宴请，且在工作日午间饮酒，其行为均违反廉洁纪律。2018年8月，溧阳市纪委给予王小彬、周超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给予吴国伟党内警告处分，退出的违纪款予以收缴。

**2.武进区前黄中心小学校长顾海峰违规组织公款聚餐问题。**2017年9月8日晚、2018年2月3日(周六)，前黄中心小学组织全体教师在学校食堂聚餐，

安排了酒水饮料，聚餐费用由学校行政账列支。顾海峰身为单位负责人，组织全体教师在学校食堂公款聚餐，违反廉洁纪律。2018年9月，武进区前黄镇纪委给予顾海峰党内警告处分。

**3.常州生命健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周洁违规组织参加公款聚餐等问题。**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经周洁授意或同意，常州生命健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先后多次违规公款购买香烟用于公司接待，违规公款购买月饼作为节礼赠送给业务单位、违规组织参加公款聚餐等。2018年7月，新北区薛家镇党委给予周洁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 新北：探索“123”模式 打破贿赂案件双向查处“瓶颈”

◎ 汤凤岐

今年以来，常州市新北区纪委监委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积极探索“一个平台、双向发力、三项制度”的“123”模式，全力破解贿赂案件双向查处“瓶颈”。

**搭建一个平台，建立统筹协调中枢。**加强反腐败工作协调，深化纪检监察机关与司法机关、相关行政执法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加强贿赂案件查办工作的信息通报、审查协作、资源共享，健全线索和案件移送、查办、协办、追逃追赃等协调机制，形成“受贿行贿一起查”合力。近年来联合查处的罗溪镇卫生院原院长李刚受贿案。

**坚持双向发力，攻克案件查处短板。**积极探索构建“查受贿带行贿、查行贿带受贿”的双向查处机制，重点在补足行贿查处这个短板上发力。从鼓励举

报角度，做好对行贿人的纪法释明工作，加强政策攻心，使其卸下“心理包袱”。严格区分行贿行为与行贿犯罪的区别，全面客观收集相关证据，具体分析研判行为性质。精准处理处置，不搞“一刀切”，依纪依法适用从轻、减轻或免除处理，对于不属于监察机关管辖的，妥善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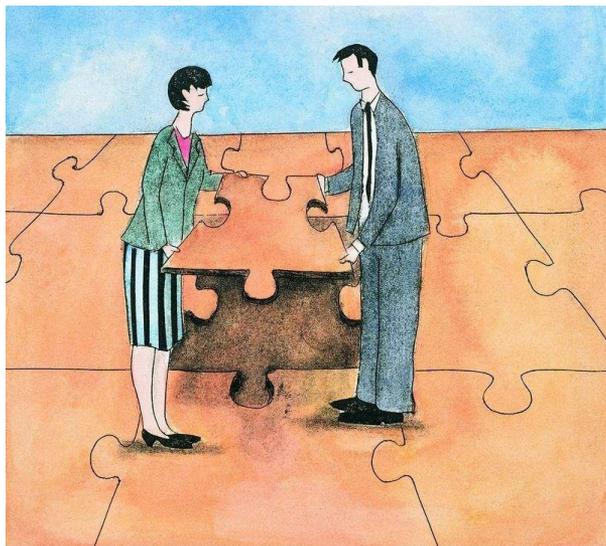
**落实三项制度，推动开展系统治理。**建立典型案例剖析制度，深入开展反面典型警示教育，推动受贿行贿易发多发领域和行业开展专项治理，着力源头上革除弊端，扎紧扎牢制度笼子。建立行贿档案查询制度，与检察机关进行行贿档案移交，保持数据动态更新，倒逼相关主体遵纪守法、履职尽责。建立信用信息共享制度，及时将受贿行贿有关信息抄告社会信用管理部门，让受贿行贿者受到信用的惩戒和约束。🔴

## 溧阳：四举措为审查调查增添科技“拼图”

◎ 毛蓓丽 汤晓维

“身心监护仪能有效协助办案人员实时掌握犯罪嫌疑人的心理变化……”近日，在溧阳市纪委监委举办的最新一期信息化技术培训视频会上，上级技术专家一边给技术应用小组成员讲解专用设备的功能，一边在大屏幕上演示具体的操作步骤。

据悉，该市纪委监委紧紧围绕基础建设、人才培养、建章立制和服务主业四个方面，全面推动信息技术与纪检监察业务深度融合，为履行好纪检、监察职能提供有力的科技辅助和技术支持。



**“软硬兼施”做好基础建设。**按照打基础、利长远的思路，“向上”主动对接上级纪委寻求指导，“横向”主动了解委各纪检监察室需求。按照有缓急、划重点、分批次，制定采购计划，规划好全委一段时期的技术软硬件配置，做好大数据平台建设工作。

**“内外兼修”培养专业人才。**选优配强信息技术人员，建立涵盖录音录像、心理测试、数据恢复和大数据分析等4个方向的8人信息技术应用小组，全力打造“业务精，素质高”的信息技术队伍。通过组织外学、内部研学、业务辩学等方式，共参加信息技术应用培训9次，小组人员基本熟悉各项技术原理及操作。

**“建章立制”实施规范管理。**充分认识规范的重要性，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把握好规范与效率的问题。先后出台《执纪执法基础信息库查询管理规定》、《调查设备使用规定》和《基础信息库工作人员保密守则》3项制度，严格执行查询标准和程序。

**“精准发力”服务主责主业。**建设不是目的，应用才是关键。全年共保障涉嫌职务犯罪案件4件5人次，实施同步录音录像15人次，开展心理测试2人次，进行数据恢复2批次。共采集汇总大数据245万余条，为下一步进行数据查询、分析研判做好准备。

## 常州古代廉政人物（卅七）

# 雍正帝表彰的清廉总督唐执玉

◎ 陈伟堂

2017年1月19日，中央电视台《国宝档案》栏目在介绍全国唯一保存完好的清代省级衙署——直隶总督府时，重点介绍了常州府武进籍直隶总督唐执玉。清代全国在每一时期同时有九位总督帮助皇帝治理国家，如两江总督、湖广总督、两广总督、云贵总督、陕甘总督、漕运总督等，其中以直隶总督为首，直隶总督因是管理京畿地区，天子脚下，所以特别重要，总督一般管理数省，保定是首都北京的南大门，管理7州104县（含河北、山西、山东和河南一部分），曾国藩、李鸿章等重臣都担任过直隶总督。雍正十一年（1733），直隶总督唐执玉卒于任上，年65岁，雍正帝赐“忠勤可悯”匾，因家庭贫困，他的遗产不够治丧，后任总督发动募捐，雍正帝得知，拨银一千两，并派人护送唐执玉灵柩回常州。现在保定直隶总督府“直隶总督部院”门匾为雍正亲笔，大堂内还悬挂着雍正帝为表彰清廉总督唐执玉而题写的匾额“恪恭首牧”，是对他勤于政务的奖赏，“恪恭”就是谨慎而恭敬，封建时代皇帝把老百姓比成羊群，地方官吏就成了牧羊人，“首牧”就是最好的地方官之意。

唐执玉（1669—1733），字益功，江苏武进人，他是我国民族英雄、文学家唐顺之荆川先生七世孙。唐执玉幼年丧父，家中非常贫寒，康熙四十二年（1703）进士，授浙江德清知县，随后历任工部主事、奉天府丞、大理事卿等。雍正二年（1724），唐执玉任礼部侍郎，三年后，任都察院左都御史。雍正七年（1729），唐执玉调任直隶总督。

唐执玉在任上处处为百姓着想，他在做知县时，整个德清县内，“富无隐粮，贫无赔累”，他惩治豪强，制裁行贿的官吏，故深得民心，在他离任时，百姓曾自发送“万民伞”，欢送者达数千人。送“万民伞”是老百姓对官员任职清廉的肯定和感激，属于至高无上的民间荣誉。

有一次唐执玉依法追捕一名犯法者，嫌疑犯知道唐执玉很尊敬自己的老师，故意逃到唐执玉老师的家中躲藏，并请唐的老师出面求情，不再追究。唐执玉到老师家中请老师帮助交出嫌疑犯，并说：“如果老师不交出犯法者，学生宁愿辞官”，后来老师终于同意并将藏在家中的嫌疑犯交出。

在总督任上，有一次唐执玉微服私访体察民情，半路遇到一个叫吴雨庆的官员和地方恶霸赵贵合伙，在光天化日之下欺负一个弱女子。唐执玉立即上前施救，却遭吴雨庆大骂，并且抓下了唐执玉。当吴雨庆知道了唐执玉的身份后，立马跪地求饶。原来这个恶霸和官员联手故意抬高粮价，老百姓倾其所有都难以糊口，父母无奈只能把女儿卖给恶霸，暂时换点粮食活命，唐执玉查清后，先稳定粮价，把吴雨庆榨取的金钱和粮食全部没收，分给当地贫困的百姓，并处罚了吴雨庆。当时直隶官场送礼成风，也有人给唐执玉送礼，唐执玉不管多少“一律收下”，而且记录在册。有一次过生日，他没有邀请任何人，却有一大批官员前来送礼祝贺，唐执玉现场给下属官员们上了一课：“不管你们今天处于什么目的，要先想一想百姓的苦和愁，看一看百姓的衣食住行，做官要对得起百姓，要做一个清廉的好官。今天所有的礼金全部收下并有记录，全部送到布政司，做赈灾之用。”

唐执玉在直隶总督任上兢兢业业，尽职尽责，成功治理了白河水患。白河紧临密云县城，一到夏秋两季，河水上涨进而对城池产生威胁，而旧的堤坝早已年久失修，仅存石堤。面对这样的境况，唐执玉奏疏雍正帝，请求加以治理，并提出修筑坚固堤坝，用土、石堤相结合保护县城的方案，得到朝廷批准后实施，解决了白

河对密云城的潜在威胁。

唐执玉是一位深得雍正帝信任的直隶总督，他不仅治理地方很有政绩，且清正廉洁，工作勤奋，关心百姓，与皇帝也保持着融洽的关系，他所上的奏折，几乎未受到驳回。唐执玉因长时间超负荷工作，雍正帝非常关心他的身体，雍正帝曾将新鲜的荔枝派人送到保定给他品尝，并派人带了御赐人参前来看望，并告诫他要“爱惜身体，处理政务要量力而行，若是（朕）给你的人参感觉效果好，京师到保定咫尺距离，朕再让人给你送去。”唐执玉深受感动。

唐执玉虽身为一品总督，除上朝穿华服，在家中却一直穿粗布衣服，生活极为俭朴。河北地区因干旱常遭灾，百姓生活非常困苦，唐执玉为赈灾而竭尽全力，他奔走在第一线动员各界参与，他将自己俸禄的大部分捐给公共开支，因常年工作劳累，唐执玉处于身体透支状态，他61岁时请求回家乡常州颐养天年，但雍正帝因一时没有合适的继任人选而没有允准。雍正九年（1731），唐执玉因身体原因三次请辞直隶总督并最终获得雍正帝许可，次年，唐执玉回京调养身体并任刑部尚书。雍正十一年（1733）春，唐执玉抱病第二次任直隶总督，三月，卒于任上，年65岁，在清代，唐执玉是直隶地区口碑最好的一位总督。

## 巡察干部赵姐的二三事

◎ 章 恺

来自钟楼区检察院的赵碧君是市委第六巡察组的一名巡察干部，大家都尊称她“赵姐”。她为人热心热情，工作经验丰富，业务功底深厚，又在基层检察系统有着三十多年工作经历。赵姐常开玩笑说，自己在“职业生涯末期”由“检察人”转行成了“巡察人”。可是，大家都觉得，无论是作为“检察人”还是“巡察人”的赵姐，不变的都是一颗恪尽职守、兢兢业业的红心。

### “百宝箱”——心中要有一本账

“赵姐，你看这张发票，报销差旅费是不是超出标准了”，巡察干部小李拿着财务凭证请教道，“是不是应该适用这份关于差旅住宿费报销标准的文件？”“关于差旅住宿费报销标准市财政局一共出台过三份文件，关键是看清楚发票上具体的年份”，赵姐凝住眉头，“凭证是2016年5月的，应该适用的常财行[2016]11号和常财行[2014]6号两份文件，也就是《常州市市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及其补充规定，但你手上这份文件是2017年出台的新规定，不可适用”。赵姐一边说，一边打开了自己的“百

宝箱”（专用文件盒），很快便取出了这三份文件，对比之下果然所言不差。巡察工作十分重视对政策文件依据的援引，而赵姐对相关文件规定的熟练掌握程度令人叹服，不光是能做到快速准确说出文件具体内容、条款数据，且还能将文件名甚至文号精准报出。更绝的是组内的年轻人往往还未在网上搜到相关资料，赵姐已经准确的将所需文件找出。人们常形容那些博闻强识、识字众多的人为“活字典”，可在我们看来，赵姐简直是一个“活文件夹”。赵姐常说，要精准发现问题，研判问题，定性问题，那就要对党纪党规及各项相关政策文件规定了如指掌，“心中要有一本账”。她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注重巡察资料搜集的她专门用几个大号文件盒整理保管资料，并时常翻阅学习。如今，这也成了整个市委第六巡察组的“百宝箱”，“百宝箱”凝聚着赵姐的心血，也成了组里新同志学习掌握巡察业务知识的源泉。

### “拼命三姐”——胜败就在最后五分钟

“赵姐在工作群里刚刚发了关于某问

题的工作思路”，手机铃声响过，小胡第一时间看到了消息，“赵姐不是在医院挂水的吗？”大家看到这条后纷纷说道，“这么多内容，写的真好，但她还生着重度肺炎呢！”巡察某单位期间，由于时间紧任务重信息量大，赵姐便开启了“白加黑”“五加二”工作模式，和其他同志一起研判、精准定性巡察中发现的问题。那段时间正是天气乍暖还寒时候，赵姐患上了病毒性感冒。领导和同志们让她好好休息几天，但她执意要坚持工作。“胜败就在最后五分钟”，这是赵姐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由于工作劳累，感冒诱发了肺炎，躺在病床上，她仍然没有停止对工作的思考，不能看资料，她就用手机写下工作方案。赵姐的努力没有白费，发现的问题最终也被立行立改，她也被巡察组的同志尊称为“拼命三姐”。

### “行者”——绝知此事要躬行

赵姐喜欢徒步、毅行，她总说“身体是革命的本钱”，有强健的体魄才能更好的工作，说她是一个“行者”，不仅是指她注重体育锻炼，在工作中，她同样是一个身体力行的人，经常走进有关部门深入考察核实问题。她总说，坐在办公室里不可能全面掌握第一手的信息和资料，有些问题仅依靠查阅台账和面上谈话无法真正核实查准，必须下沉到被巡察党组织的一线岗位，深入到职工中间，走进田间地头，才能取得真实信息，“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每一次巡察，赵姐都会阶段性地对问题线索进行汇总整理，对需要下沉一级核实了解的问



巡察市房管局查阅财务凭证

题做足功课，从而确保每次出击都能取得不错的效果。为了查准某被巡察单位停车费收缴核销的情况，她在地下停车场一待就是一个下午，并按照收缴核销流程逐个调研出纳会计岗和票据专管员岗，终于将问题查清见底。无论是烈日炎炎，还是寒风凛冽，无论是单位仓库、还是部门车间，赵姐都留下了她坚实的“巡察足迹”。

赵姐总是说，巡察工作很有意义，不同的单位有不同的情况，会面临不同的问题，所以时时刻刻要加强学习。她也总是会提醒我们这些年轻同志，在工作间歇之余利用休息时间多学业务多充电。“时代在发展，政治巡察的本领恐慌永远会存在”，赵姐如是说，“每到一个新的单位巡察，都是一个崭新的学习机会，要时刻保持进取的状态，一日不可懈怠啊”。在赵姐的带动下，第六巡察组的学习氛围日益浓厚，真正成为了一个善学善思的巡察组。

“百宝箱”赵姐，“拼命三姐”赵姐，“行者”赵姐——可亲可敬的赵姐。

# 读不尽的《梁家河》

翟陇峣  
文

国庆假期，我怀着渴望和崇敬的心情，五天时间一口气读完了《梁家河》这本书。此书记述了习总书记15岁时上山下乡来到这个地处中国西北腹地曾经贫困、沟壑纵横、山茆相连的梁家河，用7年时间带领全村百姓发展的艰苦历程，以及坚定信念、心怀人民的思想积淀，历经锻炼和人生成长过程。合上书本，习总书记在梁家河的故事场景一直在我脑海中浮现，已置身于故事当中，心潮澎湃，感慨万千。

**矢志不渝的理想信念。**在梁家河插队时，习近平背上了“黑帮子弟”的污名，仍然没有放弃自己的理想信念，8次写入团申请，10次写入党申请，这种对理想信念的坚守，铸就了习总书记博大的为民情怀。2015年，习总书记在英国伦敦时，回忆起梁家河：“年轻的我，在当年陕北贫瘠的黄土地上，不断思考着‘生存还是毁灭’的问题，最后我立下为祖国、为人民奉献自己的信念”。习总书记的青春奋斗故事告诉我们纪检干部，要学习习总书记那种坚定信念追求，做到顺境中不懈怠、逆境中不动摇，保持一种积极进取的心态，始终坚定

理想信念，筑牢信仰之基，把稳思想之舵，坚守初心，一心向党，不断锤炼自己的党性，时刻牢记宗旨，当好信念坚定的“践行者”和纪律规矩的“领头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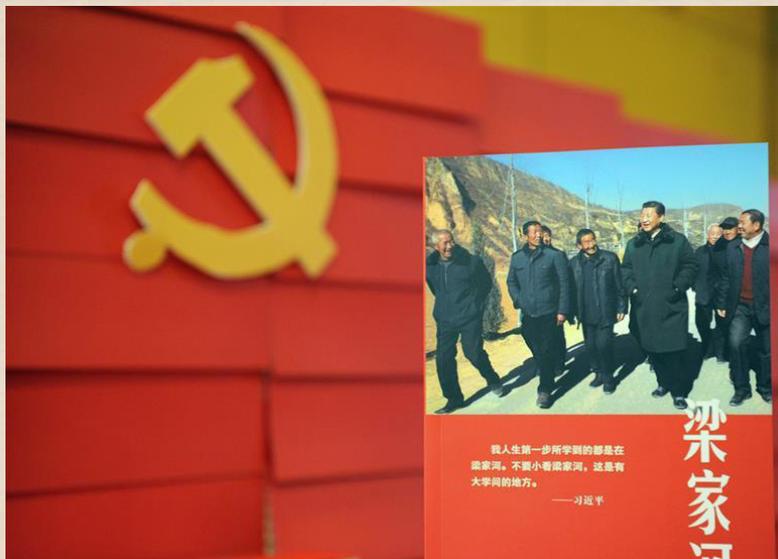
**勤奋好学的进取之心。**在梁家河的七年里，习总书记常看砖头一样的书，吃饭时在看，上山放羊时，手中还不忘拿书阅读，无论条件多么艰苦，时间多么紧迫，读书是他每天一件雷打不动的事情。习总书记得知一位来自北京57中的学生有一本《浮士德》，竟走了三十里路去借这本书，留下了“30里借书、30里讨书”的生动故事。习总书记把读书作为工作、生活的组成部分，从书中汲取着精神、思想上的营养，逐渐积淀成为治国理政的大智慧。习总书记为我们树立了爱读书、善读书的榜样，作为纪检干部要沉下心来学习，认真钻研纪检监察基础理论、业务知识和技能技巧，拓宽知识面，改善知识结构，通过学习增长本领，真正打造成一支“政治上靠得住、工作上有本事、作风上过得硬”监督执纪铁军。

**务实担当的为民品格。**当时的梁家河，生产落后，生活贫困，村民吃

不饱穿不暖，辛勤劳动一年还要靠讨饭接济才能度过。习总书记先后带领群众打淤地坝、建沼气池、办铁业社、代销点、缝纫社，解决群众最迫切的需要。脚踏在大地上，置身于老百姓之中，“要为人民做实事！”这信念坚定着习总书记造福村民的决心，以“实干”精神实现一个又一个的跨越。阅读习总书记的实干经历，时刻告诫我，作为纪检干部，要立足现实岗位，切实为民服务，用心倾听基层心声，从党员群众最关心、最迫切需要解决的事情做起，多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主动作为，敢于担当，履行好监

督责任，做到守土有责，用实干振奋精神、以担当排除阻力，进一步激发担当敬业、勇于亮剑的优良作风。

“我人生第一步所学到的都是在梁家河。不要小看梁家河，这是有大学问的地方。”这句话醒目地印在《梁家河》这本书的封面上。细读《梁家河》，重温习总书记的这段峥嵘岁月，有感动、有震撼、有收获，更是读不尽的精神感召，激励我们纪检干部不忘初心、坚定信心、顽强拼搏、埋头苦干，把梁家河精神永远贯彻监督执纪工作中，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我们应该追这样的「明星」

张贺一文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大力倡导爱国奉献精神，使之成为新时代奋斗者的价值追求。”由中央组织部、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联合录制的专题节目《榜样3》为我们展示了什么才是“真明星”。

“明星”不是抛头露面，而是“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地默默奉献。国测一大队先后六测珠峰、两下南极、36次进驻内蒙荒原、46次深入西藏无人区、48次踏入新疆腹地，徒步行程6000多万公里，用脚丈量着大地，为我国国防和经济建设提供了宝贵的数据，队伍有魂，才能屹立不倒，他们才是“真明星”。现在许多形象工程层出不穷，劳民伤财，而能够带来的实际作用微乎其微，作为一名共产党员，要做的是像国测一大队那样，默默奉献，努力把自己做成工作的“名片”，这样的“名

片”比那些特意做出的形象工程不更令人景仰么？时间可以使坚硬的石头变为沙，使高楼大厦轰然倒塌，但无私奉献的精神只会愈加闪耀。

**“明星”不是偷奸耍滑，而是“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地求真务实。**当责任来临时勇于承担，当权利在手时时刻警惕。盖买村的女书记李元敏，刚上任就给自己定下工作准则：没有私心，才能干好。一句没有私心要做到谈何容易？这是个人情的社会，有家有孩子，就算不为自己，也要为家庭考虑吧。但李元敏视乡亲为亲人，将村子当作自己的家来经营，一往情深为盖买，不愧为“明星”。正是有无数像李元敏这样为国为民的“明星”，人民群众才能感受到党的光辉是温暖的，共产党员是正直的，即使有偷奸耍滑的害群之马，也只能瑟瑟发抖，如秋后的蚂蚱，蹦跶不了几天。

**“明星”不是华而不实，而是“宁为百夫长，胜做一书生”地勇于担当。**一辆摩托车，一条行医路，一句承诺，十八年的坚持，24小时随叫随到，带给了4000多老百姓身体的健康。贺星龙，一个小小的乡村医生用

自己十八年的坚守诠释了一个共产党员的担当。贺星龙以前是28村的“明星”，现在是全国的“明星”。华兹华斯说过：“一个崇高的目标，只要不渝地追求，就会居为壮举；在它纯洁的目光里，一切美德必将胜利。”人民群众是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离开群众的党员就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党的宗旨，共产党员只有扎根群众，勇于担当，才能不断积蓄力量，为共产主义事业做出贡献。

有人说这是一个娱乐至死的时代，灯红酒绿，诱惑万千，如何守住本心？有人说这是一个空虚的时代，吃喝玩乐，浑浑噩噩，如何找准方向？还有人说，这是一个最好的时代，百舸争流，英杰辈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这个时代，始终有无数的人，并将还有无数的人加入这个团队，默默奉献，扛着社会主义的大旗，一步一步的向前迈进。笔者本人也“追星”，我追的是像《榜样3》中出现的共产党员这样的“启明星”，即使身处黑暗之中，即使浑浑噩噩找不到方向，抬头看看他们，总能带给我力量，为我指明方向。

# 从工作上的拼命三郎到顶风作案的腐败分子

梅子雨一文

11月8日是记者节，当天的一则新闻引人注目：长沙晚报社原社长记者节被查，长沙市纪委监委网站发出消息，根据湖南省委第四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市纪委对中共长沙市委宣传部副部长龙钢跃涉嫌违纪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腐败案件很多，腐败分子比龙钢跃副部长官儿大的也不少，但龙钢跃的落马还是显得与众不同，主要表现在两点：

一是宣布对他腐败问题进行调查核实的时间与众不同，刚好是记者节。要知道，龙钢跃曾经是湖南省的“十佳记者”，他现在虽然不在记者岗位了，但记者节应该还是他这位前记者的节日，是他值得骄傲的一个特殊的日子。记者是什么样的人？铁肩担道义，妙手著文章也，是替祖国呼号呐喊，为英雄写传立碑，报道中外事，议论是非情的正义之士也。然而，现在极具反讽意义的是，就在这一天，他被宣布接受调查。长沙市纪委监委也许并不是有意要选择这个日子来宣布决定的，但这不经意的巧合，却耐人寻味。

第二点，也是非常重要的一点，龙钢跃本人曾经是一个非同一般的记者。当年，作为记者的龙钢跃，坚持深入一线采访，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全天候记者。1998年6月，他患病住院动手术，但当时正处抗洪的紧张时

期。他伤未痊愈，便提前出院，连续20多天坚持在抗洪抢险报道一线。他值夜班时，每晚主动出击，创下了长沙晚报《夜间记者值班室》栏目一个月发稿23条的最高纪录……龙钢跃在担任新闻部主任时，除每年编发记者上百万字的稿件外，自写稿件不下10万字。从这些可以看出，龙钢跃确实是一个非常敬业且成绩出众的记者。

然而，就是这样的一个好记者，在走上领导岗位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廉洁纪律等问题，且在党的十八大之后不收敛、不收手，尤其是在2018年4月20日省市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后，仍收受红包礼金。单凭后两项，就真的可用一句古话来形容了：是可忍，孰不可忍！

从工作上的拼命三郎到顶风作案的腐败分子，这是一个值得反思的人，这更是一件值得反思的事。

在腐败道路上，有这样一群人，他们在自己的工作中曾经为党为人民作出过重要贡献，但一走上领导岗位，却经不住权力的诱惑，忘记了自己曾经的荣誉与使命，于是腐败堕落了。就在组织上宣布对这样的人进行调查时，人们往往会感到吃惊，感到惋惜。然而，法不容情，法律也不会因为你以前为社会做过有益的事而网开一面，功不抵罪。这样的人，依然会受到法律的严惩。

有必要对这种现象进行深入思考了。

有一类人，当初入职时也许就想着一心要把工作做好，对得起党和人民的培养教育，对得起父老乡亲的期盼。于是他们一心干事业，也确实拿出了拼命三郎的闯劲儿，将自己的工作干得风生水起。他们当初也没想到将来会有个一官半职，所以只存着将事业做好的理念，事实上他们的业务也确实干得不赖。如果说他们干业务只是敲门砖，可能真是冤枉了他们，他们以前也许确实是实干家，是值得同事和别人敬佩的人。

然而这样的人为什么在法律面前把持不住呢？

依笔者的理解，原因很多。**一是这类人根本不把法律当回事。**就以龙钢跃为例吧，作为一个曾经的记者，其法律意识与理念当比普通人要强要深才是，就是没有特意学习法律，平时接触的东西，也足以让自己知道，法律不可玩弄。有人作词形容记者：君叫工农记者，旗号笔头相机，新闻一来不停留，要向一线直进。歪风重重作乱，正义个个同仇，关键时节一声吼，霹雳一声曝光。这是一份维护正义的职业，自己就是个嫉恶如仇的人，为什么反而栽在自己所反对的东西上了呢？这只能说明，自己说的一套，干的一套，想的又是另一套！这其实也是一种两面人，可悲的两面人。**二是可能以自己曾经的成绩为掩**

**护，暗行不轨之事。**有些人认为，自己在工作中很出色，名声也不差，同事称赞，上级认可，于是乎明修栈道暗度陈仓，在既是工作狂的同时，也是一个腐败分子。生活中不乏这样的人，平时衣着朴素，生活节俭，然后一旦被查，几千万甚至上亿的赃款浮出水面；有的人廉政说教能让人泪奔，口吐莲花，转过身去就疯狂地醇酒妇人醉生梦死；有的人工作突出，成绩显著，这是他为人所知的一面，但同时能干也能腐，不该拿的也拿了，不该去的地方也去了。第三，还有一种人，确实是一根筋，也就是干事业有一套，但在讲政治讲法律上却脑子短路，借用一个已经湮灭在人们记忆中的词来说，就是“白专”。在已经走远的反右时代，我们批判走白专道路，也就是对只搞技术不问政治的那种人要进行批判，这当然是不对的，打击了一批业务骨干。今天，我们支持广大领导干部干事创业，但我们更要提醒大家的是，要讲政治，要讲法律。在政治与法律的范围内行事，我们的路才会越走越宽敞。

从工作上的拼命三郎到顶风作案的腐败分子，龙钢跃的例子让人叹息！古人云：“一念收敛，则万善来同；一念放恣，则百邪乘衅。”世上没有后悔药，让我们都真正管住自己的贪念斜念恶念，善始善终地走好自己的人生路！

# 仕廉则优 官公则明

杨艳文

邹城孟庙内有一块明代“官箴碑”，形制独特，呈四方形直柱，将为官者“仁、廉、公、勤”四箴言刻于石碑四面，为后人汲取和恪守仁爱、廉洁、公正、勤政的为官之道而立。

“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习近平总书记在2018年全国两会上强调领导干部要讲政德，以“政德”深入审视政治生态，从孟庙官箴碑，我们看到了传统文化在新时代“政德”的现实意义。

据宋代叶釐《爱日斋丛抄》记载，“仁廉公勤”官箴碑最早源于南宋著名政治家、理学家真德秀。嘉定十五年出任湖南安抚使，为整顿政风，勉励僚属而提出“抚民以仁”“律己以廉”“存心以公”“莅事以勤”的思想，后南宋诗人王迈在真德秀的基础上撰写了“仁廉公勤”四官箴，至明代万历年间，邹县知县梁州彦刻于碑上，立于县衙，后才被移于孟庙保存。

仁箴载：“古者于民饥溺，犹己饥溺。心诚求之，若保赤子。”意为对于百姓的疾苦，就像自己感同身受，用赤诚之心为百姓祈求上苍庇佑，就像保护自己的孩子一样。仁是儒家官德思想的灵魂。仁即爱人，于为官者而言，即是爱民，以仁心为官，以诚爱护民。孟子“仁政”思想也认为，“老吾老，以及

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这种推己及人的同理心和亲民之心正是仁箴所述之核心。春秋时期，齐国暴雪三日，哀鸿遍野，齐景公“披狐白之裘”而不觉寒冷，晏子谏言：“婴闻古之贤君，饱而知人之饥，温而知人之寒，逸而知人之劳，今君不知也。”提醒国君执政要体察民心，善待百姓。齐景公即刻安老助孤，赈灾救济。“仁”所强调的这种爱民之心，惠民之实，富民之举，利民之事，正是得民心之所在，也是为官精神的要义所在。

“廉”为四箴之重。廉箴有云：“惟士之廉，犹女之洁，苟一毫之玷污，为终身之玷缺。”为官者的廉洁，如同女子贞洁，若有丝毫玷污，就会成为终身的污点缺憾。而《周礼》更是以“廉”统帅善、能、敬、正、法、辨“六事”，引得北宋文豪苏东坡敬仰传颂，专赋《六事廉为本赋》一文，以“各以廉而为首，盖尚德以求全”清风古今。东汉名臣杨赐出身“弘农杨氏”，祖父杨震、父亲杨秉均官至太尉。前有杨震以“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昭昭四知暮夜拒金，又有杨秉一生清廉，对酒、色、财“三不惑”，再有杨赐婉言劝诫帝王大兴土木、奢靡享乐。清白传家，一脉相承，用几代人“一鹤一琴”的清廉傍身和对正大光明的敬畏约束来影响世人。

公箴碑文提到“唯公生明,偏则生暗”的说法,有公正之尺才能有英明之举,否则便会徇私枉法。诚然,有英明之举才可使治下政通人和,井然有序。《励治撮要》记载:“做官不要钱,诚善矣。”官不可与民争利,“开诚心,布公道”,取义重于利,方成善官、好官。明朝有一个清官叫张昺,家里接连好几个月揭不开锅,孩子伸出手掌,亦嗔亦笑地问他:“清字怎么写?”“这个清字能换米么?”张昺听后,内心流露出一丝痛苦。当朝廷派都御史给灾区老百姓分救济粮时,张昺断然拒绝了一百两银子的赠与。他坦言,若是收了,便是与民争利,不如“授下户饥民粟以答其意”,这才是他愿意看到的。公是公正,为官者存心以公,最难的就是如何保持自己内心的光洁,节制私欲,用公正之尺去丈量法度,用浩然正气去匡扶正义。去私去偏,这是每一个为官者必须要修炼的心法。

有公正才能有廉明,有廉明才能有勤政的动力。勤箴碑文中载:“尔服之华,尔饩之丰,凡缕丝与颖粟皆民力乎。尔供居焉而旷,厥官食焉而怠?其事稍有人心,胡不自愧昔者君子?”锦衣华服,青砖碧瓦,皆来自百姓辛勤劳作,若不勤勉于政,劳心于民,何来为官之义?取之于民而必利于民,勤勉政事而不懒惰懈怠,

以人民之事无大小的态度对待每一件事,每日自省自励,自然安然而卧。

古代官箴所传达出的一些理念和现今廉政建设有诸多契合点。“仁廉公勤”四官箴与当今“德能勤绩廉”干部考察五项标准不谋而合,皆反映出从古至今国家和人民对为官者的期望,更寄寓了我们对理想政治的向往。当然也不乏实践者,古有包青天铁面无私,苏琼悬瓜拒贿,今有焦裕禄甘为人民公仆,殚精竭虑,终一身死而万民哭。他们是为官者的楷模,有仁,有廉,有公,有勤,知行合一,修身正己,涵养着从政为官的道德境界。

新时代,党中央在《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提到“要落实好干部标准,大力选拔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要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改进考核方式方法,充分发挥考核对干部的激励鞭策作用。”无论是“仁廉公勤”,还是“德能勤绩廉”,都是完善干部考核制度的重要参考。选人用人只有“考其德行,察其道艺”,只有干部自身修好“政德”,树好“正气”,才能取得干事创业的“真经”,才能谋得惠及民生的福祉。

# 用纪律唤醒『抄袭者』的羞耻心

周 淼 / 文

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显著成效，作风建设驰而不息，官场中的不良风气得以遏制，政治生态愈发清明，但需要警惕的是，仍然有一处顽疾“久治不愈”，这就是抄袭乱象。

最近媒体曝出了河北省唐山市芦台经济开发区和高新区对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的督察反馈意见消极应付，明目张胆地将他人的整改方案照抄照搬、简单复制了事，问询时，相关当事人竟然以“人手少，时间紧，水平低”敷衍，态度极其不端正。

细数类似报道可以发现，在党政机关中，抄袭乱象“经久不衰”颇有“韧性”。心得体会抄一抄，发言报告改一改，措施方案凑一凑，官场抄袭似乎“成了一种常态”：涉事者习以为常，领导者不明所以，监督者不以为然，反正不贪不拿，被追责了，往往用简单的一句“文风不正”就一笔带过。殊不知正是这种错误认知助长了歪风蔓延，究其根源，官场抄袭不是轻描淡写的小事，表象是“四风”不正，本质是对党的不忠诚不老实，对群众的不负责不作为，削弱了组织形象，给自己的诚信减分，给规范的机关事务埋下了隐患，毫无疑问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另一种表现方式，危害极大。

中央巡视何其严肃，本就需要

以高度的党性觉悟和政治意识正面应对；反馈问题后，更需要沉下心来认真反省、积极整改，从思想根源找原因，及时向上反馈落实情况，现在仅靠“鼠标一点，大功告成”，整改就成了笑话，严重损坏党的形象，违反了党的纪律。“整改方案抄袭”事件中涉及的相关部门笔下“耍花枪”，实际工作到位了吗？很遗憾，并没有。有媒体实地调查，发现当地存在的环保问题，群众怨声载道。显然涉及抄袭的这两个区并不是水平不高，而是“暗度陈仓”，根本没有实质举动，只能弄虚作假。

可喜的是，抄袭乱象不仅是文风问题，更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具体表现已经引起了纪检监察的重视。中纪委历次通报中，一大批人员被严肃处理，而且明确指出抄袭是违背党的性质和宗旨，漠视群众切身利益，影响党和政府形象，坚决纠正唐山两区整改方案雷同说明还有人顶风作案，一方面需要公职单位自身持续深入推进作风建设，消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文风”，另一方面纪检监察机关的“探头”必须前移，照抄照转文件方案，不仅要处分当事人，履行主体责任不力、审核把关不严的相关领导应该被追责，让人浮于事的生存空间越来越小。重拳治顽疾，狠刹这股“歪风邪气”，才能根治抄袭之风。

# 汪泉集体约谈市委常委会班子成员： 当好廉政表率 切实扛起责任



12月20日，市委书记汪泉围绕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集体约谈市委常委会班子成员并强调，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部署要求，当好廉政表率，切实扛起责任，保持政治定力，凝聚各方合力，把推动主体责任各项要求进一步落到实处。

汪泉指出，今年以来，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方面，市委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毫不动摇突出政治建设，持之以恒强化作风建设，常抓不懈推进反腐倡廉，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提高新时代党的建设质量，优化政治生态，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

汪泉指出，落实“两个责任”是实现管党治党的必然要求，是解决突出问题的迫切需要，是优化政治生态的根本保证。市委常委会班子成员，要统一思想认识，深刻领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重要意义，把纪律挺在前面，使纪律立起来、严起来，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汪泉强调，无论是抓全面从严治党还是抓优化政治生态，都必须扣住落实主体责任这个重中之重。市委常委会班子成员要切实扛起政治责任，着力推动全

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压紧压实。进一步突出引领带动，始终把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优化政治生态作为分内之事、应尽之责，真正把担子担起来，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进一步强化责任传导，各级党委（党组）要建立落实主体责任谈话约谈制度，对存在问题早提醒、早告诫、早纠正，各位常委要对分管联系的部门、地区和领域按要求开展谈话约谈，真正把责任压下去、落下去。进一步规范履责纪实，抓好填报质量，注重规范性、及时性、准确性，并通过市委常委会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分管领域、联系地区党委（党组）落实好责任。

汪泉强调，只有“两个责任”同向发力，才能形成自上而下无死角、全覆盖的监督体系，共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市委常委会班子成员要强化督促推动，监督问责倒逼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地生根。要用监督推动落实，坚决防止把层层传导压力变成层层推卸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做实做细监督职责，聚焦中心任务，加强对各地各部门“两个责任”落实情况的跟踪督查，协助党委开展政治生态检查考核，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探索创新、实现突破。要用改革引领发展，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全面从严治党依然任重道远，必须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充分发挥纪律建设标本兼治的利器作用，使铁的纪律真正转化为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要用问责倒逼落实，各级党委（党组）要咬住“责任”二字、抓住“问责”这个要害，强化对党员干部日常监督和管理，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对失职失责行为要加大追究问责力度，既追究主体责任，又追究监督责任，用问责倒逼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

会议通报了市委及各位常委一年以来履责纪实工作开展情况。（姜小莉 马浩剑 来源：常州日报）

# 常州纪委监委研讨部署 2019 年重点工作



12月6日，市纪委监委召开2019年全市纪检监察暨巡察工作思路研讨会，总结我市纪检监察及巡察工作情况，对下阶段重点工作进行研讨部署。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张春福出席会议并讲话。

张春福围绕落实“两个维护”、分析判断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等方面谈了认识体会。他表示，2019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践行“两个维护”，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和市委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基本方针，全面履行党章和监察法赋予职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为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建设“三大明星城市”提供坚强纪律保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在具体工作上，张春福强调了“八个坚持”：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坚持蹄疾步稳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坚持挺监督在前全面履行监督第一职责，坚持标本兼治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坚持注重实效深入推进巡视整改和政治巡察工作，坚持人民立场加强作风建设和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坚持问题导向为打赢“三大攻坚战”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供保障，坚持严管厚爱全面加强纪检监察机关和干部队伍自身建设。

市纪委监委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各辖市区纪委书记，市委巡察机构、市纪委监委各派驻（出）机构相关负责人及机关室部负责人，市属企事业单位纪委书记参加会议，并作交流研讨。

（舒泉清 常纪宣 来源：常州日报）